

股票代碼：3504

本年報可於下列網址查詢：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youngoptics.com>

YOUNG Optics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五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 名 ： 王丁召
職 稱 ： 副總經理
聯 絡 電 話 ： (03)620-6789
電 子 郵 件 信 箱 ： tingchao.wang@youngoptics.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 ： 劉美鈴
職 稱 ： 經理
聯 絡 電 話 ： (03)620-6789#1042
電 子 郵 件 信 箱 ： genie.liu@youngoptics.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 ： 新竹科學園區新安路 7 號
電 話 ： (03)620-678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 ： 臺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地下一樓
網 址 ： <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 話 ： (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 ： 郭紹彬會計師、王金來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 ：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網 址 ： <http://www.ey.com/tw>
電 話 ： (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youngoptics.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 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8
肆、募資情形	30
一、股本來源	30
二、股東結構	30
三、股權分散情形	31
四、主要股東名單	3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2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2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3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3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4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34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34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4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4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4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5
伍、營運概況	36

一、業務內容	3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0
三、從業員工	47
四、環保支出資訊	48
五、勞資關係	48
六、重要契約	50
陸、財務概況	5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5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5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1
一、財務狀況	61
二、財務績效	61
三、現金流量	6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63
六、風險事項	63
七、其他重要事項	67
捌、特別記載事項	6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 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對公司的支持與鼓勵，謹代表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向所有股東致上最深的敬意與感激。以下就民國一〇一年度營運成果及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計劃向各位股東提出報告。

一、民國一〇一年度之營業報告

- (一)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 67.81 億元，合併營業淨利新台幣 5.22 億元，合併稅前淨利新台幣 5.76 億元，合併稅後淨利新台幣 4.34 億元，全年每股稅後盈餘新台幣 3.8 元。
-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無須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表列如下：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93	33.5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4.86	191.9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3.90	66.16
	速動比率(%)	92.15	57.18
	利息保障倍數	156.77	97.4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69	7.7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80	10.97
	占實收資本	0.09	(8.87)
	營業利益		
	比率(%)	37.53	41.78
	稅前純益		
	純益率(%)	12.33	10.61
	每股盈餘(元)	5.01	3.80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在研發創新方面，透過研發部門的團隊合作與共同努力，民國一〇一年度展現了以下的研發成果：

1. 2M 3X 安控模組開發成功。
2. 2M 10X 安控攝影模組開發成功。
3. 自動光學檢測(AOI)開發成功。
4. 5M 定焦手持式攝影機開發成功。
5. 8M 3X 變焦潛望鏡式手機鏡頭開發成功。
6. 個人式 SLA 3D Printer 開發成功。
7. 影像投取暨觸控/手勢互動模組開發成功。
8. WXGA 短焦廣角(TR:0.52)投影鏡頭開發成功。
9. XGA 短焦廣角(TR:0.62)投影鏡頭開發成功。
10. 變焦投影鏡頭自動化組裝技術開發成功。

二、民國一〇二年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的營業計畫，朝以下策略規劃：

- 1.立基於光學設計核心技術能力，逐步建構進入汽車產業之關鍵技術及產品。
- 2.立足於既有投影暨取像光學的產業地位，最大化現有產品線投資報酬率。在投影光學部份，運用超短焦及微投影之技術優勢，擴充產品線及客戶組合。在取像安控鏡頭部分，積極拓展歐美市場。
- 3.強化與提升光學零組件製程技術與自動化程度，輔以零組件優異的設計技術，為應用模組建立競爭障礙，並因應全球勞力短缺與勞動成本上揚的趨勢。

(二)重要產銷政策

- 1.精進非球面鏡片及精密金屬加工成型技術，提高產品良率。
- 2.積極延攬射出及製造團隊，支應台灣及孟加拉廠擴廠需求，兼顧技術投資及成本競爭之考量。
- 3.因應利基市場少量多樣之業務型態，整合設計及模組化之製造能力，提昇產線效率。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為維持市場競爭優勢，公司將持續強化製程技術、產品創新能力與客戶服務。民國一〇二年各產品線發展策略如下：

- (一)工業光學模組：整合公司既有之短焦鏡頭及微投影機關鍵技術，開發體積小、光學效率高之車用光機，並搭配自行研發抗太陽光及觸控準確度高的 FTIR 螢幕，開拓車用市場；運用 LED 壽命長的特性，提升光機收集效率及韌體最佳的調整，讓亮度可達 1000~1200 Lm 亮度，取代高壓汞燈的光機並持續增益大尺寸投影效率；開發 LED 色彩動態調整技術，使投影拼牆色彩一致，降低客戶客服維修成本並增加產品差異性。
- (二)超短焦光學產品：除現有機種針對教育市場的需求，深耕反射型曲面超短焦投影系統，並且自製其關鍵零組件，開發價格結構更具競爭力之機種，並持續將超短焦產品線擴充至 LED 光源，提供客戶將超短焦投影方案從教室擴充至客廳甚或商用展場之可能性。
- (三)微投影光學模組：配合策略性客戶產品需求，開發高亮度與低成本光機，同時持續改善現有產品以提高內建於數位攝影機市場滲透率；開發輕薄高效率、短焦距、高亮度和低價光機方案，增加其環境可用性與市場接受度；開發 HD 解析度以上的光機，擴大在 Pocket 和 Accessory 的發展；深耕非投影應用領域(如 3D Scanning and analyzer)。
- (四)投影光學零組件：將現有少量多樣的投影鏡頭開發策略調整成依市場需求分類為三大族群(低價、高性價比、高端)的產品設計，擴大客戶群以極大化開發鏡頭的效益；同時配合新的應用領域，朝向非投影影像用光學產業市場發展，提升產品競爭力。

(五)取像光學零組件：完成百萬畫素各焦段之定焦及變焦安控鏡頭產品線布局，包括新開發三百萬畫素以上之三倍及五倍螺桿式變焦鏡頭；布局車用取像鏡頭市場。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就外部競爭環境而言，隨著 LCD 薄型電視的大尺寸化及高畫質化發展，本公司背投影電視將於民國一〇二年停止生產。因應此衝擊，公司經營團隊積極開發各項新產品、新應用並拓展新客戶，成效逐漸顯現，公司將在既有的光學技術領先基礎上，持續強化製程技術及服務，創造新的營收貢獻。

就法規環境而言，公司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有關公司治理之規定，整合相關配套措施配合執行。

就總體經營環境而言，民國一〇一年下半年全球經濟逐漸走出歐債風暴的陰霾，各國央行多維持相對寬鬆的貨幣政策。依據IMF預估：民國一〇二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約可達3.3%，預期歐元區危機惡化風險變小，美國財政懸崖問題也漸緩和，新興市場和開發中經濟體表現良好，將持續帶動全球經濟復甦。面對景氣逐漸回溫，公司除調整組織結構提升營運效率，更積極掌握市場先機，提供更具競爭力之產品與服務。

展望民國一〇二年，競爭日益激烈營運亦備感壓力，公司仍將凝聚全員最高共識，以團隊合作及積極創新的態度與執行力，不斷突破與創新，為全體股東與員工創造最大利益。

敬祝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 事 長：莊 謙 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十八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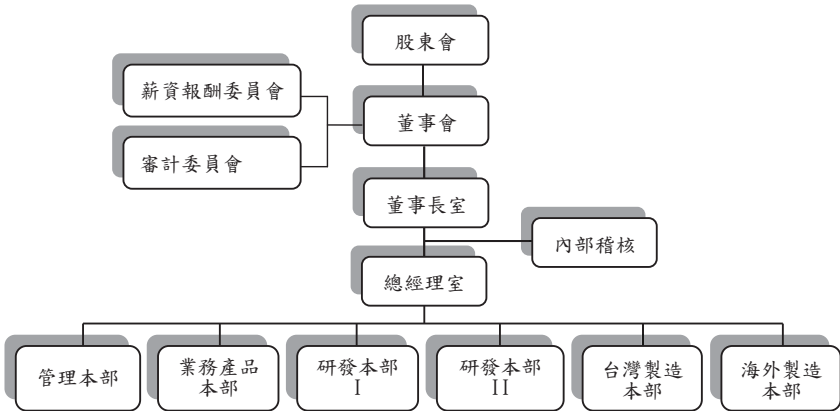
日 期	項 目
91年2月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230,000仟元。
91年6月	推出第一台微顯影電視使用的HD2(720P)光學引擎。
91年9月	推出第一台供電視牆使用之XGA光學引擎。
92年1月	推出第一支前投影機應用之變焦鏡頭。
92年9月	透過第三地轉投資成立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93年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13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360,000仟元。
93年3月	取得母公司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轉投資控股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及其子公司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之全數股權，並完成光學引擎及相關光學元件擴產。
93年3月	HD2+(720P)光學引擎量產成功。
94年10月	投資設立美國子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94年12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3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601,765仟元。
96年1月	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上市日期：96年1月26日)。
96年2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92,460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835,816仟元。
96年11月	微型投影機引擎技術開發成功。
97年1月	取得弘邦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
99年8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75,000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1,148,148仟元。
99年11月	超短焦投影鏡頭、百萬畫素行車紀錄器鏡頭開發成功。
99年12月	搬遷至新竹科學園區新安路七號。
100年5月	500 流明LED 投影鏡頭、2M 定焦魚眼鏡頭開發成功。
100年7月	Pico 投影鏡頭自動組裝設備開發與應用。
100年10月	完成自動環景監視系統、Mini-Cube 投影拼牆模組開發成功。
101年4月	2M 3X 安控模組開發成功。
101年4月	XGA 短焦廣角(TR:0.62)投影鏡頭開發成功。
101年5月	2M 10X 安控攝影模組開發成功。
101年6月	5M 定焦手持式攝影機開發成功。
101年7月	自動光學檢測(AOI)開發成功。
101年8月	個人式 SLA 3D Printer 開發成功。
101年8月	WXGA 短焦廣角(TR:0.52)投影鏡頭開發成功。
101年9月	自動環景監視系統(AVM)量產。
101年10月	8M 3X 變焦潛望鏡式手機鏡頭開發成功。
101年11月	影像投取暨觸控/手勢互動模組開發成功。
101年11月	變焦投影鏡頭自動化組裝技術開發成功。
101年12月	使用新 17 Degree TRP DMD 的微型投影光機開發成功。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民國 102 年 5 月 15 日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統籌公司之營運策略，達成營運目標。
內部稽核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運作之查核與評估。
管理本部	負責會計/財務/人力資源/廠務/關務/環安/資訊等相關業務。
業務產品本部	負責產品之開發、銷售管理及產品售後服務等相關業務。
研發本部 I & II	負責產品開發與設計。
台灣及海外製造本部	負責產品之製程開發與製造服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監察人資料

民國 102 年 4 月 13 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中強光電(股)公司	101.6.13.	3年	43,757,586	38.36%	43,757,586	38.36%	0	0	0	0	不適用	註 1	無	無
	法人代表莊謙信					1,327,756	1.16%	0	0	0	0	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法學碩士/美國愛荷華大學企管碩士/美商信孚銀行副總裁		無	無
董事	中強光電(股)公司	101.6.13	3年	43,757,586	38.36%	43,757,586	38.36%	0	0	0	0	不適用	註 2	無	無
	法人代表王勝輝					10,000	0.01%	20,000	0.02%	0	0	美國佛吉尼亞理工大學電機碩士/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董事	中強光電(股)公司	101.6.13	3年	43,757,586	38.36%	43,757,586	38.36%	0	0	0	0	不適用	註 3	無	無
	法人代表徐誌鴻					302,608	0.27%	80,353	0.07%	0	0	台灣大學法學碩士/律師事務所律師		無	無
董事	謝永祥	101.6.13	3年	0	0	0	0.0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美國商業銀行助理副總裁	註 4	無	無
	林進財			0	0	0	0.00%	0	0	0	0	台灣大學國企所碩士/大眾銀行總經理		無	無
董事	謝錦銘	101.6.13	3年	0	0	0	0.00%	0	0	0	0	清華大學物理碩士/工研院電通所副所長	註 6	無	無
	陳乾元			0	0	0	0.00%	808	0.00%	0	0	政治大學企研所碩士/慶豐環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註 1：莊謙信兼任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Core-Flex Limited、揚臻光學(蘇州)有限公司、中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中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揚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Young Optics, Inc. USA、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揚昇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中光電系統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關係企業董事、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 Taiwan Opportunities Fund Limited 董事。

註 2：王勝輝兼任 Optoma Technology, Inc.、揚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瑋鴻與圖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揚拓系統工程(上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揚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光電系統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長；Dynamic Time Investments Limited、Optoma Europe Limited、Modern Smart Technology Limited、揚光綠能股份有限公司、Coretronic System Engineering Limited、Coretronic System Engineering Hong Kong Limited 等公司董事；億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中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 3：徐誌鴻兼任本公司總經理、昆山楊明光學有限公司及蘇州楊明光學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Young Optics Inc. USA 董事及總經理、瑋鴻與圖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 4：謝永祥兼任華一銀行獨立董事、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5：林進財兼任緯創資通集團總財務長、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建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 6：謝錦銘兼任友聲電子有限公司顧問。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民國 102 年 4 月 2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	
中強光電(股)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69%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7%
	泰威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2.9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4%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25%
	匯豐銀行託管比特幣公司投資專戶	2.16%
	德銀託管美國道富銀行投資專戶	1.4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8%
	渣打託管歐洲瑞士信貸證券公司投資專戶	1.28%
	台新銀行受託張威儀信託財產專戶	1.0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

民國 102 年 4 月 2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註 1)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諧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48%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6.49%
泰威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未提供資料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註 2)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55%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	83.11%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匯豐銀行託管比特幣公司投資專戶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德銀託管美國道富銀行投資專戶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註 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渣打託管歐洲瑞士信貸證券公司投資專戶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台新銀行受託張威儀信託財產專戶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註 1：資料來源為經濟部商工登記資料公示查詢系統。

註 2：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網站資料。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 名	條 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中強光電(股)公司 法人代表:莊謙信	✓		✓				✓					✓	✓		1
	中強光電(股)公司 法人代表:王勝輝			✓			✓	✓					✓	✓		1
	中強光電(股)公司 法人代表:徐誌鴻		✓	✓			✓	✓					✓	✓		0
	謝永祥			✓	✓	✓	✓	✓	✓	✓	✓	✓	✓	✓	✓	2
	林進財			✓	✓	✓	✓	✓	✓	✓	✓	✓	✓	✓	✓	2
	謝錦銘			✓	✓	✓	✓	✓	✓	✓	✓	✓	✓	✓	✓	0
	陳乾元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民國 102 年 4 月 13 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比率		持股份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徐誌鴻	91.4.1	302,608	0.27%	80,353	0	0.00%	台灣大學法學碩士 / 律師事務所律師	註 1	無	無
副總經理	邱賢琪	91.4.1	15,000	0.01%	0	0	0.00%	交通大學機械所碩士 / 中強光電處長	註 2	無	無
副總經理	王丁召	99.12.1	0	0.00%	0	0	0.00%	美國馬里蘭大學企管碩士、台灣大學國貿系學士/聯相光電財務長	註 3	無	無
副總經理	鍾博任	97.2.1	30,000	0.03%	0	0	0.00%	日本工業大學機械所碩士 / 中強光電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協理	廖洽成	92.2.13	12,000	0.01%	0	0	0.00%	南澳洲大學企管碩士/中強光電處長	無	無	無
協理	姜皇成	97.2.1	10,000	0.01%	0	0	0.00%	大同工學院電機所博士/中強光電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康博銓	95.6.15	10,187	0.01%	0	0	0.00%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所碩士/工研院電通所課長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張雅容	100.4.21	1,000	0.00%	0	0	0.00%	成功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敦陽科技副理	無	無	無

註 1：徐誌鴻兼任昆山楊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蘇州楊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Young Optics Inc. USA 董事及總經理及瓊瑤奧圖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 2：邱賢琪兼任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註 3：王丁召兼任昆山楊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蘇州楊明光學有限公司總經理、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Young Optics (BD) Ltd. 董事長及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三)最近年度(101)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1)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 休金(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法人董事	中華光電 (股)公司																											
法人代表 董事長	張威儀 (註1)																											
法人代表 董事長	莊謙信 (註2)																											
法人代表 董事長 (註3)	王勝輝 (註3)																											
法人代表 董事長 (註2、註3)	徐廷鴻 (註2、註3)	14,290	17,379	0	0	0	1,800	1,800	3.71%	4.42%	8,100	11,585	337	337	0	0	0	0	0	0	0	0	0	0	0	5.65%	7.17%	無
董事	謝永祥 (註3)																											
董事	謝永祥 (註2、註3)																											
董事	謝永祥 (註3)																											
獨立董事	林進財																											
獨立董事	謝錦銘																											
獨立董事	陳乾元																											

註1：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解任。
註2：提供自小客車供其業務使用。
註3：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新任。

給付本公司各董董事酬金額距	董事姓名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進財、謝錦銘、陳乾元、謝永祥、王勝輝、張威儀、徐廷鴻	林進財、謝錦銘、陳乾元、謝永祥、王勝輝、張威儀、徐廷鴻	林進財、謝錦銘、陳乾元、謝永祥、王勝輝、張威儀、徐廷鴻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莊謙信	莊謙信	徐廷鴻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	莊謙信、徐廷鴻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8	8	8

2.最近年度(101)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 之酬勞(B)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楊 杰 (註 1)									
監察人	王文杰 (註 1)	1,080	1,080	0	0			0	0.25%	0.25%
監察人	謝永祥 (註 1)									無

註 1：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依證交法決議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楊杰、王文杰、謝永祥	楊杰、王文杰、謝永祥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3.最近年度(101)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註6)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徐誌鴻(註1)																
副總經理	邱賢琪																
副總經理	鍾博任																
副總經理	吳昭宗(註2)	21,353	24,199	801	801	5,426	6,738	5,770	0	5,770	0	7.68%	8.64%	0	0	0	無
副總經理	王丁召																
副總經理	古宜平(註3)																
副總經理	松本伸吾(註4)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古宜平	古宜平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王丁召、吳昭宗	王丁召、吳昭宗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徐誌鴻、邱賢琪、鍾博任、松本伸吾	邱賢琪、鍾博任、松本伸吾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徐誌鴻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7	7

- 註 1：提供自用小客車供其業務使用。
- 註 2：吳昭宗於民國 101 年 8 月 31 日辭職。
- 註 3：古宜平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辭職。
- 註 4：松本伸吾於民國 101 年 2 月 10 日就任，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辭職。
- 註 5：本公司 101 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金額皆為 801 仟元；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1 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金額皆為 801 仟元。
- 註 6：本公司之盈餘分配數列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股 /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徐誌鴻	0	6,967	6,967	1.61%
	副總經理	邱賢琪				
	副總經理	王丁召				
	副總經理	鍾博任				
	協理	廖洽成				
	協理	康博銓				
	協理	姜皇成				
	會計主管	張雅容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如下表所示：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1 年度		100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5.65%	7.17%	3.25%	3.63%
監察人	0.25%	0.25%	0.38%	0.3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7.68%	8.64%	5.21%	5.71%

-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外，亦參考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1 年)第四屆董事會開會 2 次(A)第五屆董事會開會 3 次(B)，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C)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C/A 或 C/B)	備註
第四屆 董事會	董事長	中強光電(股)公司 法人代表張威儀	2	0	100%	101.6.13 改選解任
	副董事長	中強光電(股)公司 法人代表莊謙信	2	0	100%	101.6.13 改選連任
	獨立 董事	林進財	2	0	100%	101.6.13 改選連任
	獨立 董事	謝錦銘	2	0	100%	101.6.13 改選連任
	獨立 董事	陳乾元	2	0	100%	101.6.13 改選連任
第五屆 董事會	董事長	中強光電(股)公司 法人代表莊謙信	3	0	100%	101.6.13 改選連任
	董事	中強光電(股)公司 法人代表王勝輝	2	1	66.67%	101.6.13 改選新任
	董事	中強光電(股)公司 法人代表徐誌鴻	3	0	100%	101.6.13 改選新任
	董事	謝永祥	2	1	66.67%	101.6.13 改選新任
	獨立 董事	林進財	3	0	100%	101.6.13 改選連任
	獨立 董事	謝錦銘	3	0	100%	101.6.13 改選連任
	獨立 董事	陳乾元	3	0	100%	101.6.13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第四屆第十三次董事會，決議董事長及副董事長薪資報酬案，董事長張威儀、副董事長莊謙信因利益迴避未表決。 2.第四屆第十三次董事會，決議董事暨監察人薪資報酬案，董事林進財、謝錦銘及陳乾元因利益迴避未表決。 3.第五屆第二次董事會，決議董事長薪資報酬，董事長莊謙信因利益迴避未表決。 4.第五屆第二次董事會，決議新任獨立董事薪資報酬，董事林進財、謝錦銘及陳乾元因利益迴避未表決。 5.第五屆第二次董事會，決議經理人民國一〇〇年度員工分紅案，董事徐誌鴻因利益迴避未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董事會共開會 2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楊 杰	1	50%	101.6.13 股東常會改選解任，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
監察人	王文杰	1	50%	
監察人	謝永祥	2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可直接與公司員工或股東直接聯絡對話。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必要時亦可與會計師連絡；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2.最近年度(101 年)第一屆審計委員會共開會 2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進財	2	0	100%	101.6.13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謝錦銘	2	0	100%	101.6.13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陳乾元	2	0	100%	101.6.13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有充分溝通。					
2.本公司獨立董事得隨時要求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查核結果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事項，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與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1、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2)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3)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1)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2)本公司定期依據股務代理機構於公司辦理停止過戶日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3)為降低風險，本公司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辦法」及「子公司監理辦法」，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皆有明確劃分，彼此往來或交易皆依據相關法令及公司管理辦法規定執行。	無重大差異
2、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2)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1)本公司董事會設有三席獨立董事，並由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2)本公司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之任用由董事會審核通過，並嚴守其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3、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得隨時以電話、書信、傳真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絡。	無重大差異
4、資訊公開 (1)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2)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1)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公司相關訊息，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各項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2)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並依相關法令及交易所之規定，依法善盡公司資訊揭露之責任與義務。	無重大差異
5、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無重大差異
6、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內部控制制度等，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7、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實情差異原因
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公司對於員工權益始終秉持勞資和諧互惠共贏之立場，對於各項管理制度依勞動相關法令依法辦理；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公司定期舉辦團體旅遊，以增進同仁彼此間之互動交流；定期員工健康檢查及舉辦各項活動，關心員工健康；設置有員工協助方案，提供免費個人心理、法務、醫療及理財諮詢服務，協助關懷員工及眷屬面對挫折與困難。	
(2)投資者關係：	A.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充分揭露公司資訊，讓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 B.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並將相關資料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3)供應商關係、利害人關係及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間的商業行為均嚴守商業道德，定期對主要供應商之價格、品質、技術、交貨情形及服務等項目評比，充分了解客戶需求，協助客戶解決問題。	
(4)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均具專業背景，且公司依循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積極鼓勵董事參與進修，並於董事完成進修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	
(5)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相關風險管理政策、組織架構及相關風險控管作業，敬請參照本公司年報其他重要風險。	
(6)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8、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不適用。	

(四)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莊謙信	95.04.28	95.04.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務危機類型與案例分析	3
		95.04.28	95.04.28	台證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法規研習	3
		97.11.06	97.11.06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五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97.11.14	97.11.1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08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公司治理暨內線交易防制	3
		98.11.12	98.11.12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六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101.03.20	101.03.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能與職權(含證券法規)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獨立董事	林進財	95.04.28	95.04.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務危機類型與案例分析	3
		95.04.28	95.04.28	台證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法規研習	3
		97.07.24	97.07.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3
		98.03.06	98.03.06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09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經營投資論壇	3
		101.05.11	101.05.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說明及座談會	3
獨立董事	陳乾元	98.11.03	98.11.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習班-台北班	12
		99.06.23	99.06.23	臺灣證券交易所	99年度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	3
		99.07.28	99.07.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99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99.10.08	99.10.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景氣循環與企業經營)	3
		99.10.15	99.10.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執行職務與經營判斷原則)	3
		100.07.08	100.07.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0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0.11.24	100.11.24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七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101.05.22	101.05.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說明及座談會	3
		101.10.25	101.10.2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八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獨立董事	謝錦銘	95.04.28	95.04.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務危機類型與案例分析	3
		95.04.28	95.04.28	台證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法規研習	3
		99.08.18	99.08.18	臺灣證券交易所	99年度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	3
		99.08.19	99.08.19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99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0.08.12	100.08.12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0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	謝永祥	95.04.28	95.04.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務危機類型與案例分析	3
		95.04.28	95.04.28	台證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法規研習	3
		99.07.22	99.07.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	3
		101.05.10	101.05.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研習班	3
財務主管	王丁召	100.06.17	100.07.22	眾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IFRS系列講座研討-國際會計準則講習會	48
		101.12.06	101.12.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012菁英論壇-財務長，變革下的創新思維	3
會計主管	張雅容	100.10.12	100.10.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專業認證/替代資格認證班	30
		101.06.19	101.0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12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酬委員會組成情形：

身 份 別	姓 名	條 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2)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獨立 董事	林進財			√	√	√	√	√	√	√	√	√	2	無此情形
獨立 董事	謝錦銘			√	√	√	√	√	√	√	√	√	0	無此情形
獨立 董事	陳乾元			√	√	√	√	√	√	√	√	√	1	無此情形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2：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酬委員會職責：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在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參考。

3.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第二屆薪酬委員任期為民國101年6月13日至民國104年6月12日，最近年度(101年)薪酬委員會開會2次(包含第一屆)，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召集人)	林進財	2	0	100%	101.6.13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謝錦銘	2	0	100%	101.6.13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陳乾元	2	0	100%	101.6.13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依循「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為執行目標。 (二)本公司透過行政、環安、福委會等相關單位推動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等活動。 (三)本公司定期彙整主管機關舉辦之相關宣導課程，並通知董事參與進修；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及評核作業程序，並建置E-learning平台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本公司在製程方面，追求原物料及資源使用之最大效率以節省用量。在產品方面，符合國際綠色產品標準，並投入低耗能產品研發設計，其產出之廢棄物皆依法處理並設法回收再利用。 (二)本公司之環境管理系統依據ISO 14001標準建立相關規範，以系統化方式進行管理，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 (三)本公司設有環安部門，規劃全公司之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管理計劃工作，建立全公司安全、衛生、環保之良善環境，並推動各項相關計劃與活動。 (四)本公司每年進行環境考量評估作業，進而訂定相關節能減碳活動。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一)本公司依勞動法規，保障同仁之合法權益，依法提列退休金，暢通勞資雙方溝通管道，積極了解並合理滿足同仁需求，以達勞資雙贏局面。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二)本公司設有醫務室，提供相關醫療協助，除定期安排員工做健康檢查，另亦不定期聘任醫療顧問於廠內提供員工相關健康問題諮詢服務。本公司積極營造優良健康的職場環境，榮獲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健康職場自主認證之最高榮耀「健康促進標章」。 (三)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勞資雙方溝通管道，協調勞資關係，提高工作效率。 (四)本公司客戶非終端消費者，但與客戶間均有溝通管道及有效處理程序。 (五)在原材料方面，要求供應商須符合國際綠色產品標準，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 (六)1. 本公司每年舉辦物資捐贈活動，受贈單位包含家扶基金會(新竹分會)、仁愛啟智中心、創世基金會(新竹分會)、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新竹分會)等。 2. 遇有天然災變，本公司發動內部同仁捐款，以實際關懷幫助災民重建家園，同時亦捐款協助遭逢重大變故之集團員工。 3. 本公司長期且定期購買喜憨兒烘焙坊糕點產品，為喜憨兒庇護工廠員工提供穩定之收入來源。 4. 民國101年度本公司與竹東農會合作認養在地稻田，共計新台幣25萬元，並將認養收穫的稻米捐贈弱勢團體，共計捐贈255公斤。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皆充分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二) 本公司雖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以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為執行目標，並將執行之相關資訊揭露於本公司年報供社會大眾知悉。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 本公司每年舉辦物資捐贈活動，受贈單位包含家扶基金會(新竹分會)、仁愛啟智中心、創世基金會(新竹分會)、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新竹分會)等。 2. 遇有天然災變，本公司發動內部同仁捐款，以實際關懷幫助災民重建家園，同時亦捐款協助遭逢重大變故之集團員工。 3. 本公司設有環安部門，規劃全公司之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管理計劃工作，建立全公司安全、衛生、環保之良善環境，並推動各項相關計劃與活動。 4. 本公司定期捐贈中強光電文化藝術基金會，希冀本集團產業與藝文結合，推動光與文化藝術平台的理念。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本公司遵循誠信經營之政策，管理階層與董事會均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二)本公司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同時不定期宣導防範不誠信行為。 (三)本公司依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一)本公司訂有供應商利益迴避管理辦法，與廠商進行交易時並簽署供應商廉潔承諾書，明訂誠信之相關行為。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二)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均依相關辦法執行，內部稽核單位亦定期查核，並將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三)本公司加強宣導全體人員秉持高度自律，對相關議案或事項，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但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四)本公司訂定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俾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製作稽核報告定期提報董事會。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有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員工之獎懲事宜，並將相關獎懲內容公告全體同仁。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未來將建置揭露誠信經營等相關資訊於公司網站。 (二)本公司於本年度年報揭露誠信經營等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除訂有供應商利益迴避管理辦法供公司及交易廠商遵循誠信相關行為，宣導員工不得利用職權謀取不法利益，及接受招待、饋贈、收受回扣、侵佔公款，或其他不法利益，如過年節廠商提供禮品亦由本公司相關單位統一處理。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29 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事項及執行情形與檢討如下：

- (1)承認民國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2)承認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 (3)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4)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5)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6)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7)完成全面改選第五屆董事案。會後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公告當選情形。

- (8)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會後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公告。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民國 102 年 5 月 15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張威儀	100.02.17	101.06.13	全面改選
內部稽核主管	林四海	96.07.31	101.02.24	個人生涯規劃

(十五)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為建立本公司之內線交易防範管理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露，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故本公司參考「股份有限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於內部控制制度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經董事會討論通過，並透過內部網站公告俾利經理人及員工遵守。另本公司均會轉寄主管機關發布有關防範內線交易宣導資料予董事及經理人，並鼓勵其參與主管機關舉辦之有關課程。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	王金來	101.01.01 - 101.12.31	無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審計 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 期間	備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	郭紹彬	2,740	-	-	-	285	285	101.01.01~ 101.12.31	會計師 輔導公費
	王金來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 稱	姓 名	101 年度		102 年度截至 4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大 股 東 (註 1)	中 強 光 電 (股) 公 司	0	0	0	0
董 事 長	中強光電(股)公司 法人代表:張威儀	0	0	0	0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董 事 長	中強光電(股)公司 法人代表:莊謙信(註 3)	0	0	0	0
		0	0	0	0
董 事	中強光電(股)公司 法人代表:王勝輝(註 4)	0	0	0	0
		0	0	0	0
董 事 暨 總 經 理	中強光電(股)公司 法人代表:徐誌鴻(註 5)	0	0	0	0
		(2)	0	0	0
董 事	謝永祥(註 6)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林進財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謝錦銘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陳乾元	0	0	0	0
監 察 人	楊 杰	註 7	註 7	註 7	註 7
監 察 人	王文杰	註 8	註 8	註 8	註 8
副 總 經 理	邱賢琪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吳昭宗	註 9	註 9	註 9	註 9
副 總 經 理	王丁召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古宜平	註 10	註 10	註 10	註 10
副 總 經 理	鍾博任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松本伸吾(註 11)	0	0	註 11	註 11
協 理	廖洽成	(18)	0	0	0
協 理	姜皇成	0	0	0	0
協 理	康博銓	0	0	0	0
會 計 主 管	張雅容	0	0	0	0

註 1：持有本公司股份總額超過 10%之大股東，僅中強光電(股)公司。

註 2：張威儀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解任。

註 3：莊謙信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董事會選任為董事長。

註 4：王勝輝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選任為董事。

註 5：徐誌鴻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選任為董事。

註 6：謝永祥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解任監察人，選任為董事。

註 7：楊杰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解任。

註 8：王文杰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解任。

註 9：吳昭宗於民國 101 年 8 月 31 日辭職。

註 10：古宜平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辭職。

註 11：松本伸吾於民國 101 年 2 月 10 日就任，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辭職。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形。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民國 102 年 4 月 13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3,757,586	38.36%	0	0.00%	0	0.00%	中環投資	中環投資係中強光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無
							璨明投資	璨明投資係中強光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700,936	5.00%	0	0.00%	0	0.00%	富邦產險	與富邦產險同為富邦金控百分百持股之子公司	無
中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03,317	4.56%	0	0.00%	0	0.00%	中強光電	中環投資係中強光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無
							璨明投資	璨明投資係中環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莊謙信	中環投資董事長(中強光電法人代表)	
璨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9,886	3.59%	0	0.00%	0	0.00%	中環投資	璨明投資係中環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無
							中強光電	璨明投資係中強光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泰威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3,870,518	3.39%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04,114	1.23%	0	0.00%	0	0.00%	富邦人壽	與富邦人壽同為富邦金控百分百持股之子公司	無
莊謙信	1,327,756	1.16%	0	0.00%	0	0.00%	中強光電	莊謙信為中強光電法人代表	無
							中環投資	中環投資董事長(中強光電法人代表)	
楊杰	950,370	0.83%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無
江志豪	878,343	0.77%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85,000	0.6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未取得相關資訊。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6,000	100%	—	—	6,000	100%
Young Optics Inc. USA	50	100%	—	—	50	100%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6,094	100%	—	—	16,094	100%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	—	8,156	100%	8,156	100%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	—	1,000	100%	1,000	100%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	—	註	100%	註	100%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	—	註	100%	註	100%
Young Optics (BD) Ltd.	—	—	1,000	100%	1,000	100%

註：該公司係屬有限公司，故並無發行股份。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 102年2月26日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2年02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莊謙信 簽章



總經理：徐誌鴻 簽章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民國 102 年 5 月 15 日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1.02	10	30,000	300,000	23,000	230,000	設立股本 230,000 仟元	無	註 1
93.01	10	50,000	500,000	36,000	360,000	現金增資 130,000 仟元	無	註 2
94.08	10	120,000	1,200,000	57,176	571,765	盈餘轉增資 180,00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31,765 仟元	無	註 3
94.12	18	120,000	1,200,000	60,176	601,765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4
95.08	10	120,000	1,200,000	74,336	743,356	盈餘轉增資 120,353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21,239 仟元	無	註 5
96.02	45	120,000	1,200,000	83,582	835,816	現金增資 92,460 仟元	無	註 6
96.08	10	120,000	1,200,000	100,495	1,004,946	盈餘轉增資 133,731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35,399 仟元	無	註 7
97.09	10	120,000	1,200,000	107,315	1,073,148	盈餘轉增資 29,922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38,280 仟元	無	註 8
99.08	178	120,000	1,200,000	114,815	1,148,148	現金增資 75,000 仟元	無	註 9
100.03	10	120,000	1,200,000	114,060	1,140,598	庫藏股註銷減資 7,550 仟元	無	註 10

註 1：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民國 91 年 02 月 18 日園商字第 0910003334 號函核准。
 註 2：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民國 93 年 01 月 30 日園商字第 0930001980 號函核准。
 註 3：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民國 94 年 08 月 18 日園商字第 0940022019 號函核准。
 註 4：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民國 94 年 12 月 13 日園商字第 0940034677 號函核准。
 註 5：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民國 95 年 08 月 04 日園商字第 0950019923 號函核准。
 註 6：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民國 96 年 02 月 14 日園商字第 0960004267 號函核准。
 註 7：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民國 96 年 08 月 24 日園商字第 0960022527A 號函核准。
 註 8：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民國 97 年 09 月 18 日園商字第 0970026575 號函核准。
 註 9：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民國 99 年 08 月 30 日園商字第 0990024481 號函核准。
 註 10：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民國 100 年 03 月 08 日園商字第 1000006011 號函核准。

民國 102 年 4 月 13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14,059,785	5,940,215	120,000,000	無

註：本公司股票係屬上市公司股票。

二、股東結構

民國 102 年 4 月 13 日 單位：股

股 東 結 構 數 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3	15	30	10,541	61	10,650
持 有 股 數	66,000	8,853,568	57,593,334	44,992,998	2,553,885	114,059,785
持 股 比 例	0.06%	7.76%	50.49%	39.45%	2.2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一)普通股資訊

民國 102 年 4 月 13 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102	174,691	0.15%
1,000 至 5,000	8,117	15,036,098	13.18%
5,001 至 10,000	769	6,067,587	5.32%
10,001 至 15,000	218	2,787,716	2.44%
15,001 至 20,000	138	2,517,827	2.21%
20,001 至 30,000	110	2,797,375	2.45%
30,001 至 50,000	83	3,372,201	2.96%
50,001 至 100,000	54	3,791,506	3.32%
100,001 至 200,000	29	3,836,838	3.37%
200,001 至 400,000	17	4,573,898	4.01%
400,001 至 600,000	3	1,226,222	1.08%
600,001 至 800,000	1	685,000	0.60%
800,001 至 1,000,000	2	1,828,713	1.60%
1,000,001 以上	7	65,364,113	57.31%
合 計	10,650	114,059,785	100.00%

(二)特別股資訊：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民國 102 年 4 月 13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3,757,586	38.3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700,936	5.00%
中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03,317	4.56%
璦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9,886	3.59%
泰威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3,870,518	3.39%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04,114	1.23%
莊謙信	1,327,756	1.16%
楊杰	950,370	0.83%
江志豪	878,343	0.77%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85,000	0.6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年度	100 年	101 年	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註 9)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186	140	86.6
	最 低		53.6	61.5	68.0
	平 均		119.13	94.26	75.85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35.06	34.33	34.97
	分 配 後		31.16	(註 10)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14,059,785	114,059,785	114,059,785
	每股盈餘(註 3)		5.01	3.80	0.61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3.9	2.1(註 1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23.77	24.81	-
	本利比(註 6)		30.55	44.8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3.27%	2.23%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民國 102 年第 1 季係經會計師核閱；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

註 10：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但因本公司目前所處之光學產業雖為成熟產業，惟新興之光學產品運用市場仍多成長及開發空間，本公司得依產業、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若有發放股利，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份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派表如下表所示：

項 目	金 額 (新台幣元)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派盈餘餘額		311,944,015
民國一〇一年度稅後純益	433,992,975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43,399,297	
民國一〇一年度可供分派盈餘總額		390,593,678
可供分派盈餘總額		702,537,693
分派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2.1 元)		239,525,549
期末未分派盈餘餘額		463,012,144
註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59,000,779 元，員工股票紅利 0 元，與原估列之員工紅利 59,000,779 元差異 0 元。		
註 2：股息之分派採元以下四捨五入計算方式，並授權董事長於股東會通過後另訂除息基準日及股利發放日。		
註 3：每股現金股利係以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十九日流通在外股數 114,059,785 股計算而得。		
註 4：本次盈餘分派數額以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為優先。		

(三)預期股利政策變動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就其餘額應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其餘依下列原則分派：

- 1.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至百分之二十。
- 2.其餘為股東紅利，本項數額得先提列部份或全部作為一般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之。

(二)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 (1)員工紅利按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的百分之十五估列。
 - (2)董事及監察人未估列酬勞金額。
- 2.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支付年度損益。

(三)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金額	59,000,779
員工股票紅利金額	0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0
盈餘轉增資金額	0
員工股票紅利佔盈餘轉增資比例	0.00%
101 年度擬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3.80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59,000,779 元，員工股票紅利 0 元，與原估列之員工紅利 59,000,779 元差異 0 元。	

(四)前一年度(100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金額	78,499,970
員工股票紅利金額	0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0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通過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配發情形，已全數發放完畢，與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相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計畫內容

- 1.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500,000 仟元。
- 2.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5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價格定為每股 178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新台幣 1,335,000 仟元，自有資金支應新台幣 165,000 仟元。
- 3.計畫項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購置廠辦大樓及 機器設備	100 年第二季	1,500,000	880,000	400,000	100,000	120,000
合計		1,500,000	880,000	400,000	100,000	120,000

(二)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現金增資資金計畫，已於民國一〇一年第二季全部執行完成，其各季執行情形敬請參考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 項目	執行狀況		99 年度 第三季	99 年度 第四季	100 年度 第一季	100 年度 第二季	100 年度 第三季	100 年度 第四季	101 年度 第一季	101 年度 第二季	累計至 101 年度 第二季
合計	支用 金額	預定	880,000	400,000	100,000	120,000	-	-	-	-	1,500,000
		實際	480,000	276,646	193,087	167,833	125,675	167,996	63,933	42,821	1,517,991
	執行 進度	預定	58.67%	26.66%	6.67%	8.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實際	32.00%	18.44%	12.87%	11.19%	8.38%	11.20%	4.26%	2.85%	101.19%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3)I599990 其他設計業
- (4)F401010 國際貿易業

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1)光學引擎關鍵組件

- ①色輪(Color Wheel)
- ②積分柱(Integration Rod)
- ③投影機鏡頭(Projection Lens)
- ④極化分光稜鏡與合光稜鏡(Polarization Beam Splitter & X-Prism)

(2)光學引擎

- ①DLP 光學引擎(DLP Optical Engine)
- ②LCOS 光學引擎(LCOS Optical Engine)

(3)光學元件

玻璃鏡片、塑膠鏡片、反射鏡、各種光學濾鏡、稜鏡

- (4)各種輸入輸出光學系統或模組
- (5)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模組、儀器與系統
- (6)各種光源光學零件與模組
- (7)以上各項有關產品之受託設計開發、顧問諮詢服務
- (8)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營收比重(%)
光機產品		2,573,413	62.92
元件產品		611,045	14.94
其他		905,528	22.14
合計		4,089,986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之主要商品可分為

- (1)光機產品：本公司生產鏡頭及鏡頭模組，主要應用於投影機、微投影機、電視牆及安全監控產品。
- (2)光學元件產品：本公司生產光學元件包含色輪、積分柱、透鏡、稜鏡、面鏡及濾光片等。
- (3)其他：包含維修收入等。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 (1)車載曲面觸控螢幕(Free Shape Interactive Display)

- (2)車用投影顯示器(Free Shape Display & head up display on dashboard)
- (3)車道偏移影像輔助技術
- (4)車用投影顯示器自動化鉚合製程技術
- (5)3X Block Cam (3M CMOS Sensor)投影拼牆光機搭配色彩自動矯正功能
- (6)第二代自動光學檢測(AOI)技術 LCD 背光模組亮度以及均勻度自動檢測系統
- (7)個人用 3D 掃瞄器大口徑投影鏡頭自動化組裝技術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近年來隨著數位資訊普及，CMOS Image Sensor 技術開發成功及廣泛應用，各種視訊產品以高畫質、高流明、高解析的方式刺激消費者的感官，消費性產品開始大量使用照相功能，如智慧型手機、數位相機、照相手機等，隨著照相功能產品出貨量不斷的成長，帶動精密光學元件產業跟著下游廠商一起快速成長。再加上技術的演進、自動化生產設備的導入，量產光學元件變得比以往更加容易，製作光學元件的時間縮短、良率提升、成本也開始下降，精密光學元件市場也因此而蓬勃發展，目前主要終端產品應用包括智慧型手機、照相手機、數位相機、數位攝影機、投影機、安全監控系統及行車監控系統等。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生產產品光學元件及光機產品屬於光學產業的一環。光學產業上游為光學材料、中游為光學元件及光機產品、下游則涵蓋各式各樣的光學應用產品，整體光學產業供應鏈關係請參考下表。

上、中、下游	產 業 別	產 品
光學材料 (上游產業)	光學玻璃業	光學玻璃塊、玻璃毛胚
	光學塑膠業	PC、CR-39、PMMA 等塑膠粒
光學元件 (中游產業)	光學元件業	色輪、積分柱、透鏡、稜鏡、面鏡、濾光片
	光機產品業	投影鏡頭、取像鏡頭
光學應用 (下游產業)	傳統光學器材	眼鏡、照相機、望遠鏡、顯微鏡、幻燈機、車燈
	傳統影像產品	影印機、傳真機、攝影機
	消費性數位影像產品	數位相機、數位攝影機、投影機、影像手機
	消費性光學儲存產品	CD 播放機、DVD 播放機
	電腦週邊數位影像產品	雷射印表機、影像掃描器、PC Camera、Data Projector
	電腦週邊光學儲存設備	CD-RW/ROM Drive、DVD-ROM Drive
	光學儀器業	分光計、分光光譜儀、干涉儀
	量測儀器業	測距儀、經緯儀、視距儀
	醫療、工業、商業用品	醫療雷射、雷射加工機、條碼掃描器

上、中、下游	產 業 別	產 品
	其他	曝光設備、紫外線硬化設備、照明裝置、 軍用夜視鏡
週邊相關產業	鍍膜材料業、鍍膜設備業、真空設備業、研磨材料業、研磨設備業、模具製造業、成型設備業、檢驗設備業、照相器材業、照相沖洗業	

資料來源：整理自 PIDA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光學產品所需要的光學元件琳瑯滿目，因應各種不同的產品，可分別使用研磨玻璃、模造玻璃與塑膠鏡片、球面鏡片與非球面鏡片等。隨著各種光電影像產品的輕薄短小及價格壓縮，光機及元件產品也往輕薄短小、高解析、低單價方向前進。

4.競爭情形

本公司致力於精密光學元件發展，陸續投入各類精密光學元件及系統整合的設計、開發與製造，成為產業內可提供最齊全供應方案的光機元件製造商。本公司目前供應之各項產品產業競爭狀態如下：

產品	國外廠商	台灣廠商	技術重點
色輪 (Color Wheel)	Unaxis、OCLI	-	鍍膜品質、動平衡
積分柱 (Integrator Rod)	Unaxis、OCLI、Nikon	-	鍍膜、切割、膠合
全入射全反射光 路稜鏡 (TIR Prism)	Nittoh Optical、利達、嘉光	-	鍍膜、稜鏡膠合
模造玻璃 (Molding Glass)	Hoya、Panasonic、 Olympus、Microptics、 Kyocera、Samsung	中砂、一品、 亞光、佳凌、 今國光、 全億大	模具技術、成型技 術、硬模技術
投影鏡頭 (Projection Lens)	Canon、Cosina、Fujinon、 Minolta、Carl Zeiss	台灣佳能、先 進光、亞光	玻璃鏡片：研磨、 鍍膜、組裝 塑膠非球面鏡 片：塑膠射出成型 光學設計
取像鏡頭 (Image Lens)	CBC、Fujinon、Tamron、 Nagano、Daiwon、Boowon、 福光、舜宇、宇瞳、力鼎	今國光、 先進光	模造玻璃成型 光學設計 塑膠鏡片模具及 成型技術
微投影光機 (Pico Engine)	3M、Microvision、Sypro	亞光、尚立、 奇景	微型化、高亮度、 低耗電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註)
研發費用	574,748	126,593
銷貨收入淨額	4,089,986	1,283,230
佔銷貨收入淨額比例	14.05%	9.87%

註：民國 102 年第 1 季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研 發 成 果
一〇〇年度	超短焦(TR:0.375)投影鏡頭/光機開發成功。
	>18 lm/W 0.3" WVGA DLP 微型投影光機開發成功。
	Pico 投影鏡頭自動組裝設備開發與應用。
	Mini-Cube 投影拼牆模組開發成功。
	SXGA+ 投影拼牆鏡頭(TR0.617 及 TR0.674)開發成功。
	高亮度 750lm LED 投影光機開發。
	完成車用行車紀錄器開發。
	完成自動環景監視系統(AVM)開發。
	500 流明 LED 投影鏡頭開發成功。
	2M 3X 變焦監視鏡頭開發成功。
一〇一年度	2M 定焦魚眼鏡頭開發成功。
	2M 3X 安控模組開發成功。
	2M 10X 安控攝影模組開發成功。
	自動光學檢測(AOI)開發成功。
	5M 定焦手持式攝影機開發成功。
	8M 3X 變焦潛望鏡式手機鏡頭開發成功。
	個人式 SLA 3D Printer 開發成功。
	影像投取暨觸控/手勢互動模組開發成功。
	使用新 17 Degree TRP DMD 的微型投影光機開發成功。
	WXGA 短焦廣角(TR:0.52)投影鏡頭開發成功。
	XGA 短焦廣角(TR:0.62)投影鏡頭開發成功。
	變焦投影鏡頭自動化組裝技術開發成功。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繼續努力開發各項新產品與新應用、加強生產品質管理與成本控管、生產流程自動化、遵循先進環保法規改善營運環境、縮短產品開發及生產週期、深耕利基型市場、強化客戶服務。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持續配合德州儀器產品規劃，啟動各項光學引擎平台與光學零組件的設計；整合集團資源配置及運用效益，促進轉投資事業績效，架構出國際性運籌體系。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0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584,968	12.63	569,330	13.92
外銷	北美洲	1,879,268	40.57	992,945	24.28
	歐 洲	194,274	4.19	304,954	7.46
	亞 洲	1,970,232	42.54	2,222,757	54.34
	其 他	3,178	0.07	-	-
合計		4,631,920	100.00	4,089,986	100.00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生產產品光學元件及光機產品，目前主要應用於數位取像產品、微投影產品及投影產品等領域。

在數位取像產品方面，2013 年安控攝影機正式邁入戰國時代，雖然 IP Camera 的需求持續升溫，但是眾多安控鏡頭廠的投入使得取像鏡頭正朝白熱化競爭的方向發展，越來越多的大陸廠商以低價競爭的姿態，試圖快速占領入門級 IP Camera 的市場版塊，預期 2013 年全球網路攝影機成長率可達 30% 以上，出貨總量保守估計可能超過 1,000 萬台，整個網路攝影機市場正往高解析取像的趨勢快速移動，目前以 720p (130 萬畫素) 的攝影機為主流規格，大約佔了六成左右，其餘的四成，將由 1080p (200 萬畫素) 與 300 萬~500 萬畫素以上的攝影機瓜分。

微型投影部分，根據 PMA(2013'Feb data) 資料，2012 年全球微投影模組出貨量約 170~200 萬台，相較於 2011 年成長幅度有限，但 DLP solution 市占率大幅提升。展望 2013 年，原本利用手機電池背蓋式的微型投影模組，受限於新版 iphone 未開放 connector Video/Display 介面而中止，僅剩透過 HDMI/MHL 等連結手機的產品繼續出貨。而智能手機在平價化與耗電量的考量，內嵌投影模組產品尚未見普及；在其他應用方面，知名品牌數位錄影機內嵌微投影模組滲透率與亮度提升已開始具有一定的市場接受度，這部分將持續微量增長。預計 2013 年仍會有 PC 與 NB 內嵌式或外接式的應用開發，相信可以逐步提升消費者的感受與接受程度。綜合上述，預估 2013 年全球微型投影產品出貨量約在 300~400 萬台之間，成長 30~50%。

投影產品部份，根據市調機構 futuressource 資料，2012 年全球投影產品出貨量約 790 萬台，相較於 2011 年成長幅度僅約 2.3%；2013 年 futuressource 預測全球投影機出貨量約在 830 萬台左右，年成長率約 5%，以教育市場及大型場館等應用領域較具成長趨勢。

3.競爭利基

本公司成員素質整齊且設計經驗豐富。團隊各功能單位至今已累積多年實務經驗，除技術層面具備上下整合能力外，其他各配合營運單位則秉持致力改善產銷作業時間為宗旨。

完整產品線及上、下游製造垂直整合，從廣度及縱度服務客戶需求，創造與其他光學公司差異化，進而增加競爭利基。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產業發展與遠景	隨著數位資訊普及、生產技術精進，光學元件市場蓬勃發展，應用面不斷擴增。	光學元件必須依照下游應用產品的要求來做設計、製造，而終端產品應用面廣泛、競爭激烈，產品生命週期短暫，提高光學元件開發風險。 <u>因應對策：</u> 與上、下游廠商策略聯盟，以長期合作的夥伴關係來確保光學元件的來源與銷售能夠穩定。
產品及技術發展	1.研發團隊陣容堅強完整。 2.與德州儀器技術合作，採取「同步開發」模式，搶佔市場先機。	由於精密光學元件並非終端消費性產品，經營團隊對於消費市場脈動的靈敏度較低。 <u>因應對策：</u> 積極開發特殊應用領域、工業光學及各種利基型市場，減少消費性市場波動大的衝擊。
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自行研發光學零組件，建立鏡片研磨、AR/UV-IR 鍍膜、色輪、積分柱，稜鏡及鏡頭之製造能力，藉此創造低成本、迅速交貨及穩定品質等整合性優勢。	中國稀土類元素管制及價格上漲，導致玻璃材料持續高漲及短缺，影響毛胚取得及製造成本升高。 <u>因應對策：</u> 設計上著重使用含稀土類元素比例較低的硝材種類，同時與中國玻璃材料供應商策略聯盟，穩定供貨來源。
主要產品之銷售狀況	公司產品主要應用市場：電視牆、數位安全監控系統等，受惠於新興市場公共建設需求，持續成長。	投影機市場已是成熟產業，在消費者市場拓展上面臨困境。 <u>因應對策：</u> 積極開發其他應用領域，如：工業光學市場、取像光學市場等。
財務狀況	1.負債比率低。 2.財務比率良好。	無。

5.具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本公司之關鍵績效指標請參考下表

財務面		非財務面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58%	研發人員占總員工數比率	25.67%
純益率	10.61%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比率	14.05%
每股盈餘(元)	3.80	員工產值(仟元/每人)	4,7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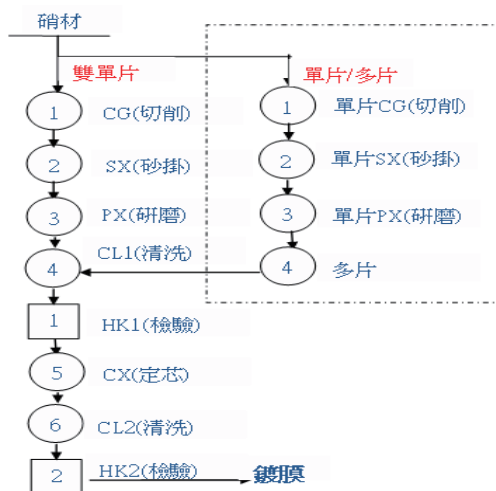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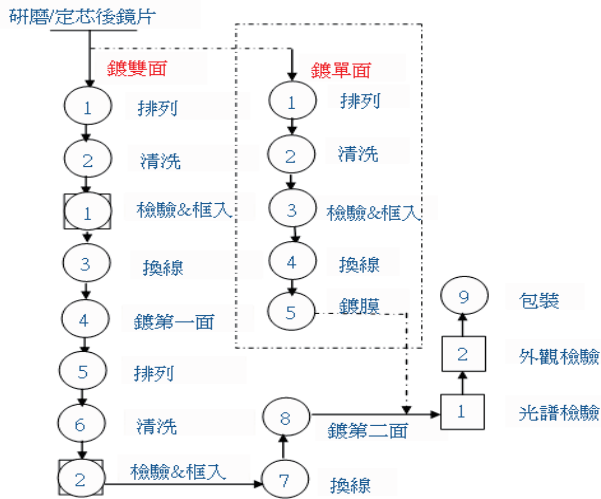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主要用途
色輪	用以分離白光中 R、G、B 三元色之元件。
積分柱	用以形塑光斑大小及光均勻化之元件。
全入射全反射光路稜鏡	引導光的路徑之元件。
模造玻璃	製作非球面玻璃鏡片供各項光學產品使用。
投影鏡頭	投影機、電子白板、數位攝影機、電視牆、行車記錄器、倒車監視器...等產品使用。
取像鏡頭	數位相機、電子白板、安全監控攝影機使用。
微投影光機	應用於各項微型投影產品中，包括電腦、手機、數位相機、數位攝影機...及 3D 印表機。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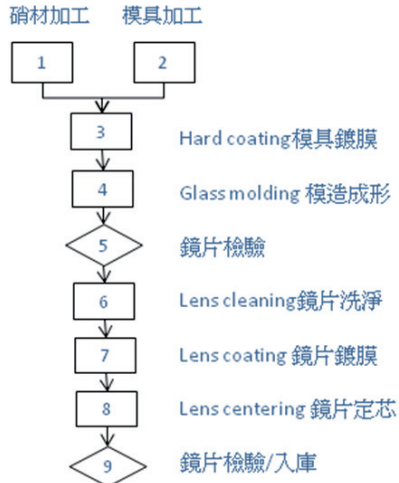
(1)玻璃研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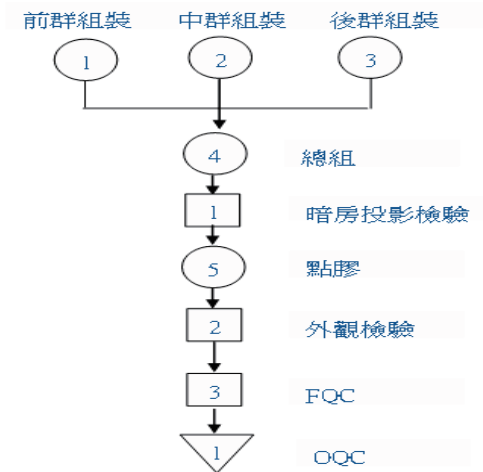
(2)鍍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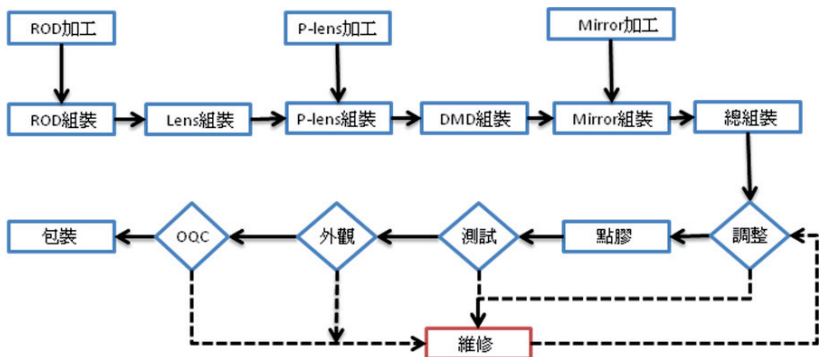
(3)玻璃模造



(4) 鏡頭組裝



(5) 光學引擎組裝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原料供應商多為在該行業具有良好品質信譽且均與本公司往來多年之公司，具有穩定之合作關係，目前各主要原料供應情形如下表所列。

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玻璃硝材	利達光電、成都晶華、 鳳凰光學	材料泛用、品質安定且供應量大。
光源原料	OSRAM(歐司朗)、 Luminus(朗明納斯)	供應商均為世界知名廠商，一般市場供應量大，品質佳且來源穩定。
電子材料	德州儀器、昆山揚皓	策略往來廠商，貨源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2)			102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2)		
項 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1	Grace China	2,504,820	71.84%	孫公司	乙公司
2	甲公司	369,602	10.60%	無	丙公司
3	其他	612,074	17.56%	—	丁公司
					其他
進貨淨額		3,486,496	100.00%	—	合併進貨淨額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民國 102 年第 1 季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

增減變動原因：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本公司因銷售下滑，致對孫公司 Grace China 及甲公司之進貨相對減少。

2.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2)			102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2)		
項 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1	A 公司	1,267,950	27.37%	無	丙公司
2	Grace China	908,173	19.61%	孫公司	C 公司
3	C 公司	652,313	14.08%	無	D 公司
4	其他	1,803,484	38.94%	—	其他
銷貨淨額		4,631,920	100.00%	—	合併銷貨淨額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民國 102 年第 1 季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

增減變動原因：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因背投影電視光學模組市場需求減少，本公司對 A 公司之銷售亦隨之下降；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對 C 公司銷售微投影光學模組減少，惟持續開拓市場有成，其他客戶之銷售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0 年度			10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光機產品	643,779	547,212	889,398	650,000	609,757	758,904
元件產品	1,742,064	1,480,754	147,439	1,720,000	1,468,475	71,357
其他	—	—	103,597	—	—	41,389
合計	—	—	1,140,434	—	—	871,650

增減變動原因：民國一〇一年度產值隨銷售減少而下滑。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0 年度				10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光機產品	54,291	190,569	821,783	2,533,374	88,719	170,119	894,469	2,403,294
元件產品	1,716,148	316,402	1,465,231	156,982	957,340	347,103	4,290,739	263,942
其他	—	77,997	—	1,356,596	—	52,107	—	853,421
合計	—	584,968	—	4,046,952	—	569,329	—	3,520,657

增減變動原因：民國一〇一年度較民國一〇〇年度銷售微幅下降，主因背投影電視光學模組受到平板電視大尺寸化及低價化的衝擊營收下滑。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項目 \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員	316	314	299
	間接人員	496	554	548
	合計	812	868	847
平均年歲		34.26	34.95	35.31
平均服務年資		4.01	4.36	4.61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 士	0.74%	0.81%	0.83%
	碩 士	20.94%	21.50%	21.48%
	大 專	51.72%	52.84%	53.60%
	高 中	23.77%	22.18%	21.49%
	高中以下	2.83%	2.67%	2.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位於科學園區，設有污水處理廠等多項合於世界標準之環保與防治污染設備，生活及工作環境優良。此外本公司屬於高科技且幾無污染度之產業，同時未曾發生環境污染或工安事件而遭受損失或主管機關之處分，故無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行各項福利措施，如午餐補助、部門聚餐、三節禮券、生日禮券、社團補助、年度旅遊、廠慶活動及特約廠商等，另有福利補助金之申請，如婚喪喜慶、生育及住院補助等，更有員工教育訓練、員工健康檢查、退休金提撥、分紅等福利措施。

2.進修、訓練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教育訓練及評核作業程序，並設有 E-learning 平台及專人負責員工的職前訓練及在職訓練，以培養員工之專業技能，且透過制度化之職位職務體系、職等晉升與績效考評作業，讓員工能隨著經驗與技能成長，逐步實現生涯規劃。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員工進修及訓練實際執行情形如下表：

內/外訓	課程類別	課程(堂)數	時數	參訓人次	人時
內訓	管理及行政	27	79	1,048	23,551
	研發及技術	35	122	1,975	62,234
	語文及通識	9	128	285	12,962
外訓	專業	72	936	81	75,816
總費用(元)		TWD822,092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並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六日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之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同時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並由該委員會管理基金之運用情形。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本公司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依照勞基法制定各項規定，以確保員工權益，並透過勞資會議及員工意見信箱作為溝通管道，近三年未發生勞資糾紛之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三)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1. 本公司編製有工作規則、新進人員手冊、員工忠誠合約書，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守依據。
2. 為維護兩性平等及提供員工免受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本公司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供全體員工遵守。
3. 電子郵件、網際網路為員工工作必備工具，為規範員工使用電子郵件、網際網路之行為，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相關規定供全體員工遵行；另制定資安承諾書以規範及保障智慧財產權。

(四)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有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以 ISO 14001 管理系統展開重大環境考量面，進行風險評估管理，利用目標及方案管理，進行優先改善；而對於較低風險者，則運用作業管制方式予以控管，經由良好運作改善之後，均獲得明顯成效與控管。定期針對職業災害/職業病進行教育訓練，內容包涵職業災害的認識、預防措施、緊急應變等，同時配合新竹科學園區消防隊進行防護團訓練課程、園區員工診所舉辦急救人員訓練等，達預防勝於治療為最高指導原則，同時致力於環境安全衛生持續改善：

1. 節能減碳落實生活環保，減少溫室氣體所造成的全球暖化與氣候變遷效應。
2. 釐定勞工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劃及督導各單位實施，並全方位落實作業自動檢查，確保安全生產。
3. 現場化學因子/物理因子作業環境測定以符合法規要求，並持續性改善及杜絕現場環境危害因子。
4. 定期舉辦全廠區疏散演練，強化災變危機管理組織並提高員工緊急應變能力。
5. ERT 緊急應變組織及訓練，建立正確的觀念，有效的動員與結合，以健全災害應變管理體系，強化災害防救功能，達到確保同仁生命財產及公司永續經營之目的。
6. 透過環安的危害通識在職訓練及新人訓練，以加強所有人員對化學物質危害的認知，建立化學物質管理系統，達到預防化學災害之目的。
7. 定期辦理醫療保健促進活動及課程，透過健全的健康管理系統，保障全體員工身體健康。
8. 定期發布的環安衛月刊，提供環安衛相關資訊與課程，並透過案例宣導同仁注重安全，強化工作危安意識。
9. 透過 6S 運動，消除制度上與安全上的浪費及無謂損失，並發起全體員工自發主動性的持續改善工作環境，提高生產效率、提升產品的品質與服務水準、將整理、整頓、清掃徹底施行，並且給予組織制度化的準則，同時清除內部管理的死角、創造一個良好的工作環境。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99 年 8 月 23 日至 118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租賃	無
租賃契約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99 年 8 月 23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廠區租賃	無
租賃契約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 11 月 19 日至 104 年 1 月 31 日	廠區租賃	無
技術授權	3M Innovative Properties Company	98 年 1 月至任一方 中止契約	技術授權	無
技術授權	3M Innovative Properties Company	98 年 2 月至任一方 中止契約	技術授權	無
技術授權	SYPRO Optics GmbH	97 年 11 月至任一方 中止契約	技術授權	無
銷售合約	台灣某知名安控公司	100 年 11 月至 103 年 11 月	產品買賣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日本某知名設備公司	100 年 10 月至保固 期滿	設備購置	保密條款
保密合約	德國某知名公司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技術資料保密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日本某知名設備公司	101 年 2 月 13 日至 保固期滿	設備購置	保密條款
產學合作契約	國家科學委員會	101 年 6 月 1 日至 102 年 5 月 31 日	技術合作	保密條款
物流合約	日本某知名公司	101 年 10 月 1 日至 102 年 9 月 30 日	產品物流管理	保密條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7.12.31	98.12.31	99.12.31	100.12.31	101.12.31
流動資產			1,700,831	1,870,493	1,921,942	1,415,992	1,259,330
基金及投資			1,569,935	1,652,464	1,918,768	1,845,629	2,287,148
固定資產			30,113	18,166	1,449,348	1,860,952	2,040,273
無形資產			25,325	21,612	20,619	19,756	11,990
其他資產			5,527	1,194	21,573	256,279	295,688
資產總額			3,331,731	3,563,929	5,332,250	5,398,608	5,894,42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65,427	1,043,099	1,370,249	1,362,882	1,903,336
	分配後		1,217,074	1,394,746	1,797,973	1,807,715	註 2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177,079	199,599	245,844	37,225	75,9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42,506	1,242,698	1,616,093	1,400,107	1,979,245
	分配後		1,394,153	1,594,345	2,043,817	1,844,940	註 2
股本			1,073,148	1,073,148	1,148,148	1,140,598	1,140,598
資本公積			347,610	347,610	1,658,531	1,647,625	1,647,62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30,569	807,502	941,155	1,079,158	1,068,318
	分配後		378,922	455,855	513,431	634,325	註 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1,675	123,727	1,828	133,948	64,77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6,979)	(9,728)	(2,828)	(6,135)
庫藏股			(23,777)	(23,777)	(23,777)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89,225	2,321,231	3,716,157	3,998,501	3,915,184
	分配後		1,937,578	1,969,584	3,288,433	3,553,668	註 2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目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 0 2 年 3 月 3 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	
流 動 資 產		2,939,796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2,357,756	
無 形 資 產		26,276	
其 他 資 產		328,654	
資 產 總 額		5,652,482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543,620	
	分配後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120,368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663,988	
	分配後	註 2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3,988,494	
股 本		1,140,598	
資 本 公 積		1,647,625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210,218	
	分配後	註 2	
其 他 權 益		(9,947)	
庫 藏 股 票		-	
非 控 制 權 益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3,988,494	
	分配後	註 2	

註 1：民國 102 年第 1 季季報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民國 102 年第 1 季之財務資料非完整之會計年度，故相關分配後數字從略。

3.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7 年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6,010,060	4,385,388	5,050,856	4,631,920	4,089,986
營業毛利	1,360,802	1,080,086	1,046,697	980,322	913,260
營業損益	626,179	366,719	158,141	1,010	(101,15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4,422	145,697	416,789	438,579	595,04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756	90	11,198	11,528	17,32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715,845	512,326	563,732	428,061	476,56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13,777	428,580	485,300	571,048	433,993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613,777	428,580	485,300	571,048	433,993
每股盈餘(元)	5.76	4.02	4.43	5.01	3.80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
營業收入	1,283,230
營業毛利	330,974
營業損益	73,3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474
稅前淨利	88,81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9,327
停業單位損失	-
本期淨利(損)	69,3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9,2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8,54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9,32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8,5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每股盈餘(元)	0.61

註 1：民國 102 年第 1 季季報業經會計師核閱。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備註
97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黃益輝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
9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黃益輝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 1
99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王金來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 2
100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王金來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
101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王金來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

註 1：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更名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註 2：因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民國 99 年第 1 季起之財務報告，改由郭紹彬會計師及王金來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73	34.87	30.31	25.93	33.5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7,602.12	12,777.88	256.40	214.86	191.9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3.40	179.32	140.26	103.90	66.16
	速動比率	189.60	178.06	137.32	92.15	57.18
	利息保障倍數	228.11	註 3	2,136.35	156.77	97.4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47	5.97	7.35	5.51	4.99
	平均收現日數	49	61	50	66	73
	存貨週轉率(次)	65.76	165.12	161.25	37.42	20.6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06	8.29	6.35	4.71	4.15
	平均銷貨日數	6	2	2	10	1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17.26	181.66	6.88	2.80	2.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99	1.27	1.14	0.86	0.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42	12.43	10.92	10.69	7.76
	股東權益報酬率(%)	29.38	18.59	16.08	14.80	10.97
	占實收資本比率(%)	58.54	34.17	13.77	0.09	(8.87)
	營業利益稅前純益	66.71	47.74	49.1	37.53	41.78
	純益率(%)	10.21	9.77	9.61	12.33	10.61
	每股盈餘(元)	5.76	4.02	4.43	5.01	3.8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7.03	101.17	註 2	42.07	10.8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2.01	109.83	註 2	59.67	47.4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27	27.30	註 2	4.06	(5.6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4	1.23	1.70	222.99	註 4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0.58)	註 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係民國 101 年底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民國 101 年底流動資產減少及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民國 101 年度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4.存貨週轉率減少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民國 100 年度開始擴增產線存貨增加所致。
- 5.固定資產週轉率減少，主要係民國 99 年度取得廠辦大樓並進行增建及改建工程，且陸續於民國 100 及 101 年度完工，故民國 101 年度平均固定資產較民國 100 年度增加所致。
- 6.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主要係民國 101 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 7.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主要係民國 101 年度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 8.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民國 101 年度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 9.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民國 101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金額減少所致。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因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故不適用。

註 3：98 年度未有利息支出。

註 4：本期為營業損失，故不予計算。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帳款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純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純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註 1)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4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4.2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0.45
	速動比率		145.15
	利息保障倍數		53.4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2
	平均收現日數		81
	存貨週轉率(次)		5.6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27
	平均銷貨日數		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1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1
	權益報酬率(%)		1.77
	占實收 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6.43
		稅前純益	7.79
	純益率(%)		5.40
	每股盈餘(元)		0.6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7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3.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7.2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3
	財務槓桿度		1.02

註 1：民國 102 年第 1 季季報業經會計師核閱。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請參閱第 60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 77 頁至第 13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 132 頁至第 171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進財

林進財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四 月 十 九 日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259,330	1,415,992	(156,662)	(11.06%)
固定資產		2,040,273	1,860,952	179,321	9.64%
其他資產		295,688	256,279	39,409	15.38%
資產總額		5,894,429	5,398,608	495,821	9.18%
流動負債		1,903,336	1,362,882	540,454	39.66%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75,909	37,225	38,684	103.92%
負債總額		1,979,245	1,400,107	579,138	41.36%
股本		1,140,598	1,140,598	—	—
資本公積		1,647,625	1,647,625	—	—
保留盈餘		1,068,318	1,079,158	(10,840)	(1.00%)
股東權益總額		3,915,184	3,998,501	(83,317)	(2.08%)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本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本期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4,089,986	4,631,920	(541,934)	(11.70%)
營業成本		3,180,099	3,634,064	(453,965)	(12.49%)
營業毛利淨額		913,260	980,322	(67,062)	(6.84%)
營業費用		1,014,415	979,312	35,103	3.58%
營業淨利		(101,155)	1,010	(102,165)	(10,115.3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95,046	438,579	156,467	35.6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7,328	11,528	5,800	50.31%
稅前淨利		476,563	428,061	48,502	11.33%
所得稅費用		42,570	(142,987)	185,557	(129.77%)
本期淨利		433,993	571,048	(137,055)	(24.00%)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營業淨利及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背投影電視光學模組受到平板電視大尺寸化及低價化衝擊，營收逐年下滑；大陸地區人員流動率惡化、新機種光學零件製程良率未能有效提升及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要係民國 101 年度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民國 100 年度國外子公司將盈餘匯回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第 29 段，將原已估列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因該盈餘已轉增資及再投資等，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故將相關之所得稅沖回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前後期增加 變動數	差異原因－有利(不利)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其他
營業 毛利	(67,062)	(185,079)	189,477	112,813	(30,500)	(153,773)

變動原因說明：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背投影電視光學模組受到平板電視大尺寸化及低價化的衝擊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微投影產品陸續調降售價產生不利售價差異，而成本有效控制產生有利成本價格差異，且成本控制效果大於售價下修的影響而產生有利之銷售組合差異。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年 度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0.89	42.07	(74.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7.43	59.67	(20.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5.66)	4.06	(239.4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民國 101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金額減少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最近年度現金流量之流動性尚無不足之情況發生。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全年現金 流出量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39,397	409,346	368,544	180,199	—	—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409,346 仟元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淨利增加。					
(2)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68,544 仟元					
主要係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配合未來業務成長，及因應人力資源和生產線擴增，於民國一〇一年之資本支出共計 381,117 仟元，相關支出將提供中長期發展的需求產能，以提高公司產業競爭力。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101 年底持有 之帳面金額	政策	101 年度 (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1,958,997	從事集團轉投資業務	346,237	獲利原因係其轉投資昆山揚明及蘇州揚明獲利	—	配合營運規模評估增加投資之必要性
Young Optics Inc. USA	3,344	從事產品維修業務	580	以提供維修服務為主	—	配合維修政策調整投資計畫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324,807	銷售數位取像及自有品牌產品	163,872	獲利原因係營運模式改變	—	配合營運情況評估增加投資之必要性

六、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風險項目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民國 10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利息支出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0.12%及 0.13%，利率波動對本公司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銀行存款循環快速，剩餘資金適時轉為定期存款，利率波動對整體獲利影響不大。銀行借款部份，為有效控制利息成本，公司已與多家銀行簽訂借款合同，視各家資金成本機動調整往來銀行。

風險項目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匯率	本公司進貨及銷貨主要皆以美元計價，借款及外匯操作亦以降低外匯部位為第一考量，以規避匯率升貶之影響；另民國10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民國102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之兌換(損)益為(3,250)仟元及46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0.08%)及0.004%，對本公司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A.本公司以開設外幣存款帳戶來進行外匯部位管理，並適時買賣外幣存款或直接以銷貨產生之外幣來償還因國外採購所產生之外幣，藉以減少匯率變動對損益所產生之影響並達到自然避險的效果。 B.本公司將持續觀察美元走勢，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並預估長、短期匯率走勢。 C.本公司將適時視外匯市場變動情形及外匯資金需求，採用具避險性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策略，如預售或預購遠期外匯，以規避相關匯率風險，以期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減至最低。
通貨膨脹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故民國101年度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面對潛在的通貨膨脹壓力，公司將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降低產品生產成本。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風險項目	執行情形	政策及因應措施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未來若因業務需要而遇有需進行資金融通之必要，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資金貸與他人之資訊。
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本公司之背書保證對象為子公司，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為他人背書保證之資訊。
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未來若因業務發展而有進行衍生性交易商品之需要，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如下：

(1)車載曲面觸控螢幕 (Free Shape Interactive Display)

(2)車用投影顯示器

(Free Shape Display & head up display on dashboard)

- (3)車道偏移影像輔助技術
- (4)自動化鉚合製程技術
- (5)3X Block Cam (3M CMOS Sensor)
- (6)第二代自動光學檢測(AOI)技術
- (7)個人用 3D 掃瞄器

2.關鍵技術開發

- (1)曲面顯示與觸控技術開發
 - 差異化車載內裝顯示平台技術與提供更友善的人機介面。
- (2)車用投影顯示器
 - 藉由整合既有短焦鏡頭及微投影機關鍵技術及開發符合車用規格之體機小、光學效率光機，拓銷車用市場新應用。
- (3)開發車用車道偏移及防撞警示系統
 - 藉由提供客戶系統整合方案強化差異化競爭。
- (4)自動化鉚合製程技術
 - 取代單機式鉚合生產，降低製程成本已增加產品競爭力。
- (5)PC 端的 3A 演算法開發
 - 藉此增加機器視覺模組產品在 USB 3.0 應用範圍。
- (6)個人用 3D 掃瞄器
 - 藉此拓展工業應用以外的個人消費市場，激發材料成本下降動力。
- (7)結合投影及取像之光學互動技術
 - 藉此創新產品應用，補強產品廣度及強化差異化競爭。

3.預計投入之研究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02 年
研發費用	574,748	不適用
營業收入淨額(本公司未公開財務預測)	4,089,986	不適用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	14.05%	8%至 12%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現代化科技日新月異，本公司除了隨時掌握產業脈動外，對研發人員的培訓、技術的掌握及產品的開發與佈局都有長遠的規劃，以因應科技快速改變的環境。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一向良好，尚無有企業形象重大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無併購其他公司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產能與銷售需求，並秉持穩健的營運策略，以調整現有廠房產能擴張以因應客戶需求。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

DMD 晶片為生產 DLP 投影產品之主要原料，DMD 晶片為德州儀器獨家生產銷售，亦享有專利權，故 DMD 晶片之進貨集中情形屬行業特性所致。本公司一向與德州儀器密切合作，採取「同步開發」的合作模式，當德州儀器開發新一代 DMD 晶片時，本公司亦同步設計光學引擎，以最快的速度將產品在市場上推出，故應無進貨集中的風險。

2.銷貨集中

本公司調整產品組合與營運模式已見成效，目前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並未持有其他重大股權移轉或更換而對公司之營運造成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對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訴訟事件，由於被告公司侵犯本公司微投影光機引擎專利權，故本公司依法提出請求排除侵害及損害賠償之請求，以確保本公司權益，相關訴訟事宜目前已委任律師處理。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1.風險管理之政策：本公司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近年來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以達風險控管之目標，增進股東價值。

2.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組織名稱	權責範圍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架構及文化、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進行資源配置。
高階管理階層 (總經理、副總經理)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互動與溝通、負責經營決策規劃、評估中長期投資效益，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內部稽核	依據公司內控及稽核計劃定期查核各中心單位執行風險控管是否確實執行，並依實際查核結果製作稽核報告。
環安部	環境安全衛生的建立與維持。
業務產品本部 研發本部 I & II 台灣及海外製造本部	執行日常風險管理活動、進行風險控管活動的自我評估。
管理本部	人力資源的配置及應變、財務風險的評估、各項保險作業的執行、維持系統架構的運作、媒體公關及對外聯繫事宜。

3.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 直接單位	風險審議 及控制	董事會 及稽核室
(一)利率、匯率變動	財務部門	財務長	董事會： 最終決策 單位 稽核室： 風險之追 蹤
(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 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	研發部門	經營會議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	管理本部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	研發部門		
(六)企業形象改變	管理本部		
(七)進行併購	管理本部	投資會議	
(八)擴充廠房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	業務產品本部	經營會議	
(十)董監或大股東股權移 轉	管理本部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	董事長室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總經理室及管理本部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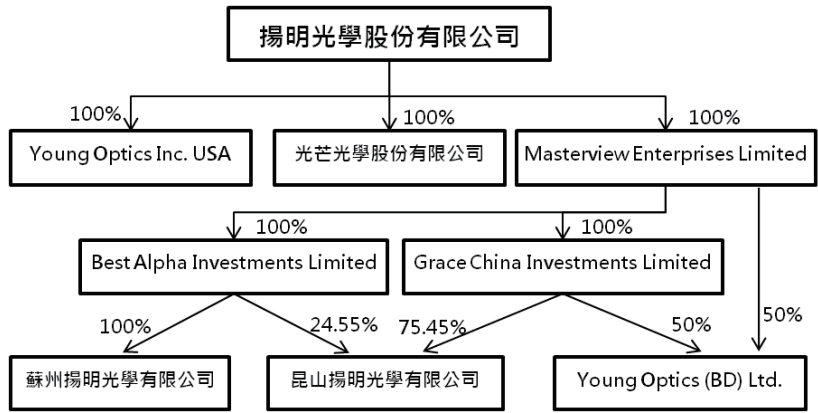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1 年 12 月 31 日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1 年 12 月 31 日(註匯率：1USD=29.04NTD)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92.07.01	P.O.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6,000 仟元	控股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94.10.31	20651 Golden Springs DR., #328,Diamond Bar, CA 91789, USA	USD50 仟元	經營維修服務業務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93.07.22	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文化路五號	NTD160,935 仟元	光學儀器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90.02.02	Scotia Centre,4 th Floor,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USD8,156 仟元	控股公司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92.07.02	Offshore Chambers,P.O.Box 217, Apia, Samoa	USD1,000 仟元	控股公司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90.04.26	江蘇省昆山綜合保稅區第三大道 20 號	USD22,200 仟元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濾光鏡等相關光學零元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模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精密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與本企業生產同類產品及其原材料的商業批發，進出口及貿易業務。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92.09.03	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群星三路 68 號	USD1,000 仟元	研發、製造、維修光學引擎及相關光電元件、光學零組件、色輪、積分柱、投影機鏡頭、鏡片、鏡筒、液晶電視、等離子電視、光學式背投電視及其它可相容高清晰度數字電視(平板及光學 HDTV)、彩色視頻投影機、相關新型光電和光學元件、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本公司生產產品的同類商品及其原材料的批發、進出口業務。
Young Optics (BD) Ltd.	100.12.12	FS SFB #6 (1st Floor, East Wing), DEPZ (Extension Area), Ashulia, Saver-1349, Dhaka, Bangladesh	USD600 仟元	光學元件製造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經營維修服務業務	本公司之產品於美洲地區之售後服務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光學儀器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	光學儀器、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濾光鏡等相關光學零元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模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精密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與本企業生產同類產品及其原材料的商業批發，進出口及貿易業務。	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之光學零組件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研發、製造、維修光學引擎及相關光電元件、光學零組件、色輪、積分柱、投影機鏡頭、鏡片、鏡筒、液晶電視、等離子電視、光學式背投電視及其它可相容高清晰數字電視(平板及光學HDTV)、彩色視頻投影機、相關新型光電和光學元件、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本公司生產產品的同類商品及其原材料的批發、進出口業務。	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之光學零組件
Young Optics (BD) Ltd.	光學元件製造	製造本公司之光學零組件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董事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謙信	6,000,000 0	100% 0%
Young Optics Inc. USA	董事	莊謙信	0	0%
	董事	徐誌鴻	0	0%
	董事	林宗彥	0	0%
	總經理	徐誌鴻	0	0%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誌鴻	16,093,506 0	100% 0%
	董事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謙信	16,093,506 0	100% 0%
	董事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謙信	16,093,506 0	100% 0%
	監察人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賢琪	16,093,506 0	100% 0%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丁召	16,093,506 0	100% 0%
		邱賢琪	0	0%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代表人：莊謙信	8,156,458 0	100% 0%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代表人：莊謙信	1,000,000 0	100% 0%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徐誌鴻	註 1 0	100% 0%
	總經理	王丁召	0	0%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徐誌鴻	註 1 0	100% 0%
	總經理	王丁召	0	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Young Optics (BD) Ltd.	Chairman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代表人：王丁召	239,985	50%
	Managing Director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239,985	0%
		代表人：黃俊達		50%

註 1：該公司係屬有限公司，故並無發行股份。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 (損)益	每股盈餘 (虧損)(元)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198,401	1,958,997	0	1,958,997	346,291	346,236	346,237	57.71
Young Optics Inc. USA	1,684	3,376	32	3,344	5,316	580	580	11.60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60,935	454,643	129,836	324,807	592,379	162,545	163,872	10.18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267,663	1,661,371	644,709	1,016,662	2,829,925	28,025	28,027	3.44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33,951	898,015	0	898,015	320,575	320,546	320,546	320.55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727,119	1,867,930	748,504	1,119,426	4,149,052	19,156	39,179	不適用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33,951	905,367	282,198	623,169	1,315,962	401,468	310,957	不適用
Young Optics (BD) Ltd.	17,500	56,746	42,303	14,443	0	(3,326)	(3,069)	(-6.39)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 司 名 稱：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莊謙信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二 月 二 十 六 日

意見書

受文者：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為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一〇一年度關係報告書之編製，所出具之聲明表示意見。

說明：

- 一、貴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 貴公司管理當局編製完成，並出具聲明書表示前述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民國一〇一度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 二、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關係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尚無重大不符之處。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7690 號
(84)金管證六字第 12590 號

郭紹彬



會計師：

王金來



中華民國 一〇二 年 二 月 二十六 日

1.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101 年 12 月 31 日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中強光電(股)公司	直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	43,758 仟股	38.36%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莊謙信 王勝輝 徐誌鴻

2.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交易往來情形

(1)進、銷貨交易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無進貨之交易往來情形，銷貨之交易情形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款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款、票據之比率	帳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進貨	—	—	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	月結 60 天	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	月結 30~90 天	月結 30~90 天	—	—	—	—	—	—	—
銷貨	118,272	2.89%	43,158	月結 30 天	按一般銷售條件辦理	月結 30 天	月結 30~90 天	20,618	2.50%	—	—	—	—	—

- (2)財產交易情形：無。
- (3)資金融通情形：無。
- (4)資產租賃情形：無。
- (5)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例如產銷加工契約、取得控制公司發行之公司債、認購控制公司發行新股經原股東放棄認購)：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認列中強光電(股)公司之管理服務及技術服務費用計新台幣 9,633 仟元。
- (6)背書保證情形：無。
- (7)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1.財務會計人員取得證照情形

- (1)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一名。
- (2)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證照：一名。
- (3)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證照：二名。
- (4)證券商初級業務員證照：一名。
- (5)信託業務人員證照：二名。
- (6)初階外匯人員專業測驗證照：一名。
- (7)債券人員證照：一名。
- (8)股務人員證照：一名。

2.稽核人員取得證照情形

- (1)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一名。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莊謙信



中華民國 一〇二年 二 月 二十六 日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此 致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7690 號

(84)台財證六字第 12590 號

郭紹彬

會計師：

王金來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二月二十六日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可當現金	二及四.1	\$ 1,074,010	17.82	18.39	短期借款	四.6	\$ 617,504	10.24	\$ 172,568	3.14
111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2	204,492	3.39	2100	應付帳款	五	610,158	10.12	533,356	9.75
1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	二及四.2	743,123	12.33	1.25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二及四.1.5	124,925	2.07	155,859	2.84
115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五	450,544	7.47	10.95	應付所得稅	四.11	36,311	0.60	17,768	0.32
1160	其他應收款		25,821	0.43	8.98	應付費用	四.11	468,554	7.77	420,246	7.65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114	-	0.71	其他應付款	四.11	54,775	0.91	59,232	1.08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3	675,918	11.21	11.97	預收款項	二	68,006	1.13	25,537	0.47
1260	預付款項		40,709	0.68	0.56	售後服務準備		37,754	0.63	54,112	0.9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5	16,557	0.27	19,38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8,422	0.31	14,013	0.26
1298	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		85,846	1.42	78,402	流動負債合計		2,036,409	33.78	1,454,691	26.49
	流動資產合計		3,317,134	55.02	54.59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4及五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1,650,527	27.38	20.82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7	3,646	0.06	1,159	0.02
1531	機器設備		1,103,458	18.30	809,655	存入保證金		13,678	0.23	11,897	0.22
1537	傢俱設備		5,258	0.09	5,46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二及四.1.5	59,840	0.99	25,226	0.46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42,612	0.71	42,185	其他負債合計		77,164	1.28	38,282	0.70
1551	運輸設備		12,311	0.20	11,655	負債總額		2,113,573	35.06	1,492,973	27.19
1561	辦公設備		27,097	0.45	24,793						
1631	租賃改良		46,761	0.78	122,702	股東權益					
1681	其他設備		277,410	4.60	257,129	母公司股東權益	四.8	1,140,598	18.92	1,140,598	20.77
	成本合計		3,165,434	52.51	44.01	股本	四.9	1,647,625	27.33	1,647,625	30.00
	減：累計折舊		(867,302)	(14.39)	(14.54)	資本公積					
15x9	未完工程		14,983	0.25	14,983	保留盈餘	四.10	322,381	5.35	263,276	4.83
1671	預計設備款		69,787	1.16	2.28	法定盈餘公積	四.11	-	-	7,900	0.14
	固定資產淨額		2,382,902	39.53	2,197,707	特別盈餘公積	四.11及四.1.5	745,937	12.37	805,982	14.68
17xx	無形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二	64,778	1.07	133,948	2.44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二及四.5	13,105	0.22	20,755	未認列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7	(6,135)	(0.10)	(2,828)	(0.05)
1760	商譽		12,661	0.21	13,20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915,184	64.94	3,998,501	72.81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及四.7	1,571	0.02	1,599	少數股權		-	-	-	-
	無形資產合計		27,137	0.45	35,554	股東權益總額		3,915,184	64.94	3,998,501	72.81
18xx	其他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6,028,757	100.00	\$ 5,491,474	100.00
1800	出讓資產	二及四.4	273,639	4.54	233,842						
1820	存出保證金		6,191	0.09	5,291						
1887	受限制資產	六	21,754	0.36	21,294						
	其他資產合計		301,584	5.00	260,527						
	資產總額		\$ 6,028,757	100.00	100.00						



會計主管：



經理人：



董事長：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二、四.13及五	\$ 6,810,369	100.43	\$ 7,052,765	100.29
4170	減：銷貨退回		(15,143)	(0.22)	(14,680)	(0.21)
4190	銷貨折讓		(14,269)	(0.21)	(5,969)	(0.08)
	營業收入淨額		6,780,957	100.00	7,032,116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四.14及五	(5,028,543)	(74.15)	(5,421,609)	(77.10)
5910	營業毛利		1,752,414	25.85	1,610,507	22.90
6000	營業費用	四.14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92,956)	(2.85)	(240,592)	(3.4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03,679)	(5.95)	(368,512)	(5.2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33,922)	(9.35)	(528,719)	(7.52)
	營業費用合計		(1,230,557)	(18.15)	(1,137,823)	(16.18)
6900	營業淨利		521,857	7.70	472,684	6.7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十	18,856	0.28	15,365	0.2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	-	1,371	0.02
7160	兌換利益	二	-	-	14,828	0.21
7210	租金收入		42,453	0.63	37,754	0.54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二	1,025	0.01	5,249	0.07
7480	什項收入		11,130	0.16	12,538	0.1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73,464	1.08	87,105	1.24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十	(4,940)	(0.07)	(3,092)	(0.04)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717)	(0.01)	-	-
7560	兌換損失	二	(3,464)	(0.05)	-	-
7880	什項支出	二及四.14	(10,084)	(0.15)	(9,555)	(0.1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9,205)	(0.28)	(12,647)	(0.18)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76,116	8.50	547,142	7.78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及四.15	(142,123)	(2.10)	23,906	0.34
9600	合併總淨利		\$ 433,993	6.40	\$ 571,048	8.12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二及四.16	\$ 433,993		\$ 571,048	
9602	少數股權		-		-	
	合併總淨利		\$ 433,993		\$ 571,04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淨額(元)	二及四.16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總淨利		\$ 5.05	\$ 3.80	\$ 4.80	\$ 5.01
	少數股權之淨利		-	-	-	-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5.05	\$ 3.80	\$ 4.80	\$ 5.0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淨額(元)	二及四.16				
	合併總淨利		\$ 5.00	\$ 3.77	\$ 4.73	\$ 4.94
	少數股權之淨利		-	-	-	-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5.00	\$ 3.77	\$ 4.73	\$ 4.9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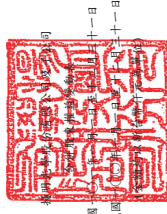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應繳股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48,148	\$ 1,658,531	\$ 216,746	\$ -	\$ 724,409	\$ 1,828	\$ (9,728)	\$ (23,777)	\$ 3,716,157	\$ -	\$ 3,716,157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8,530	-	(48,530)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900	(7,900)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427,724)	-	-	-	(427,724)	-	(427,724)
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總淨利歸屬于母公司股東	-	-	-	-	571,048	-	-	-	571,048	-	571,048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132,120	-	-	132,120	-	132,120
庫藏股註銷	(7,550)	(10,906)	-	-	(5,321)	-	-	23,777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6,900	-	6,900	-	6,900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40,598	\$ 1,647,625	\$ 265,276	\$ 7,900	\$ 805,982	\$ 133,948	\$ (2,828)	\$ -	\$ 3,998,501	\$ -	\$ 3,998,501
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7,105	-	(57,105)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	-	-	-	(7,900)	7,900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444,833)	-	-	-	(444,833)	-	(444,833)
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總淨利歸屬于母公司股東	-	-	-	-	433,993	-	-	-	433,993	-	433,993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69,170)	-	-	(69,170)	-	(69,17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3,307)	-	(3,307)	-	(3,307)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40,598	\$ 1,647,625	\$ 322,381	\$ -	\$ 745,937	\$ 64,778	\$ (6,135)	\$ -	\$ 3,915,184	\$ -	\$ 3,915,184

註1：董事酬勞0元及員工紅利65,886仟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事酬勞0元及員工紅利77,616仟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〇九年度	一〇〇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433,993	\$ 571,04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207,393	205,504
攤銷費用	15,635	21,030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	(1,025)	(5,249)
員工紅利	59,001	77,616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46,821	96,58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717	(1,37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35,671)	(24,149)
應收帳款	(140,890)	264,636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638	(142,727)
其他應收款	13,299	(13,86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4)	-
存貨	(65,429)	(266,338)
預付款項	(10,057)	(8,23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444)	(3,76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37,437	(211,957)
應付帳款	74,802	74,8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934)	33,592
應付所得稅	18,543	(24,926)
應付費用	(6,637)	(44,276)
其他應付款	22,146	(5,509)
預收款項	42,469	1,150
售後服務準備	(16,358)	6,659
其他流動負債	4,409	394
應計退休金負債	(592)	95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4,152	601,66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472,627)	(747,47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30	765
存出保證金減少	(900)	448
無形資產增加	(12,125)	(12,613)
受限制資產增加	(360)	(7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5,282)	(759,66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44,936	(162,143)
發放股東股利	(444,833)	(427,724)
存入保證金增加	1,781	11,89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84	(577,970)
匯率影響數	(56,355)	108,3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4,399	(627,6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09,611	1,637,2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74,010	\$ 1,009,61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585	\$ 3,68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85,631	\$ 214,505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446,024	\$ 717,057
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減少	26,603	30,418
支付現金數	\$ 472,627	\$ 747,475
購置無形資產	\$ 8,069	\$ 19,659
應付費用減少(增加)	4,056	(7,046)
支付現金數	\$ 12,125	\$ 12,61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十八日創設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主要營業項目為光學引擎關鍵組件及光學引擎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均為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736 人及 3,24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並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1.12.31	100.12.31
本 公 司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Masterview)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 公 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YO USA)	經營維修服務業務	100.00	100.00
本 公 司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光芒光學)	光學儀器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Masterview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Grace China)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Masterview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Best Alpha)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Masterview	Young Optics(BD) LTD. (YO BD)	光學元件製造	50.00	-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1.12.31	100.12.31
Grace China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昆山揚明)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濾光鏡等相關光學零元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模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精密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與本企业生產同類產品及其原材料的商業批發，進出口及貿易業務。	75.45	75.45
Grace China	Young Optics(BD) LTD. (YO BD)	光學元件製造	50.00	-
Best Alpha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蘇州揚明)	研發、製造、維修光學引擎及相關光電元件、光學零組件、色輪、積分柱、投影機鏡頭、鏡片、鏡筒、液晶電視、等離子電視、光學式背投電視及其它可相容高清晰度數字電視(平板及光學HDTV)、彩色視頻投影機、相關新型光電和光學元件、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本公司生產產品的同類商品及其原材料的批發、進出口業務。	100.00	100.00
Best Alpha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昆山揚明)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濾光鏡等相關光學零元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模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精密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與本企业生產同類產品及其原材料的商業批發，進出口及貿易業務。	24.55	24.55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中。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 (2)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A.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B.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C.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D.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E.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 (3) 母公司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成本高於或低於子公司該項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辦理。若產生商譽或遞延貸項，原按估計效益年限或存續期間攤銷，並列為營業費用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遞延貸項部分，則仍按剩餘年限繼續攤銷，惟後續新產生之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取得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3.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子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當地流通之貨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編製合併報表時，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4. 約當現金

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賣回債券投資等。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1) 當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上認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商品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為下列各類：

A.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其包括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續後評價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① 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 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B.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權益商品連動且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其係以原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C.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上述各類別暨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應收款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於除列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除列時則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係作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而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當期利益。

上述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金融商品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但有該金融商品組成部分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組成部分之攸關市場價格為基礎決定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6.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份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該金融資產或該部份金融資產。所謂喪失控制，係指已實現合約之受益權、權利逾期失效，或權利拋棄。若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則該移轉交易應視為擔保借款。

本公司於金融負債合約規定之義務減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7.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企業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8. 存 貨

存貨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衡量方法採標準成本法，本公司考量原物料、人工、效率與設備產能之正常水準，定期複核並配合現況調整。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價，並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9.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其屬轉供出租之固定資產，則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出租資產科目項下。出租資產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2) 折舊係採平均法，其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設備名稱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3-30年
機器設備	3-10年
模具設備	5年
電腦通訊設備	3-20年
運輸設備	4-5年
辦公設備	5-6年
租賃改良	5年
其他設備	3-10年

10. 電腦軟體及專門技術

- (1) 係單獨取得且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按一至三年平均攤銷。另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產生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對於研究階段之支出係於發生時認為費用，而發展階段之支出係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為無形資產，惟不符合規定條件時，則將相關支出全數視為發生於研究階段。

11. 收入認列方法

收入通常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下列四項條件全部符合時，方宜認為收入已實現或可實現，而且已賺得：

- (1) 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
- (2) 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
- (3) 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 (4) 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銷售予聯屬公司之貨品，聯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出售者，其銷貨毛利視為尚未實現；未實現銷貨毛利列為損益表上營業毛利之減項，遞延聯屬公司間利益則列為資產負債表上其他流動負債項目。

12. 售後服務成本

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保證者，預估其可能之售後服務成本，認為當期費用。

13. 退休金

- (1) 本公司原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 (2) 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 (3) 退休金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以各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之實際報酬等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之在職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若本公司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本公司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勞工退休金認為當期費用。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所得稅

- (1)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2)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投資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屬長久存在者，不應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但因環境改變，顯示部分或全部未分配盈餘將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分配時，則應就此項盈餘分配估列其相關所得稅。若原已估列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於可預見未來不擬分配時，則應將相關之所得稅沖回。該項所得稅之估列及沖回，應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3)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中華民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 (4)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5) 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15. 每股盈餘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流通在外股數若因股票股利而增加時，於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時則予以追溯調整。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之(97)基秘字第 169 號函之規定，員工紅利轉增資自費用化後已非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時不予追溯調整。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庫藏股票

- (1) 取得庫藏股票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 (2)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 (3)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7.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18. 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與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19.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

- (1) 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
- (2) 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 (3) 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1.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總淨利及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未有重大影響。
- 2.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12.31	100.12.31
現 金	\$41	\$6
活期及支票存款	186,658	290,173
定期存款	857,311	659,432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30,000	60,000
合 計	<u>\$1,074,010</u>	<u>\$1,009,611</u>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附賣回債券分別已與票券公司約定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及一〇一年一月賣回。

2.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1.12.31	100.12.31
應收票據	\$204,492	\$68,821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204,492</u>	<u>\$68,821</u>

	101.12.31	100.12.31
應收帳款	\$750,186	\$605,314
減：備抵呆帳	(72)	(1,097)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6,991)	(3,009)
淨 額	<u>\$743,123</u>	<u>\$601,208</u>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存貨淨額

	101.12.31	100.12.31
原 料	\$634,139	\$612,661
在 製 品	45,883	59,811
製 成 品	107,395	119,502
合 計	787,417	791,97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1,499)	(134,664)
淨 額	\$675,918	\$657,310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所認列之存貨相關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46,821 仟元及 96,583 仟元。

4.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均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出租資產餘額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房屋及建築	\$293,748	\$244,538
減：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20,109)	(10,696)
淨 額	\$273,639	\$233,842

5. 電腦軟體及專門技術

	101 年度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35,059	\$-	\$35,059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8,069	-	8,069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7,805)	-	(7,805)
匯率影響數	(84)	-	(84)
期末餘額	35,239	-	35,239

(續下頁)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101 年度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 計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4,304	\$-	\$14,304
本期攤銷(帳列製造及營業費用 各項攤提科目項下)	15,635	-	15,635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7,805)	-	(7,805)
期末餘額	22,134	-	22,134
101.12.31 帳面餘額	\$13,105	\$-	\$13,105

	100 年度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31,401	\$76,081	\$107,482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19,659	-	19,659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6,091)	(76,081)	(92,172)
匯率影響數	90	-	90
期末餘額	35,059	-	35,059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2,613	72,833	85,446
本期攤銷(帳列製造費用及營業 費用各項攤提科目項下)	17,782	3,248	21,030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6,091)	(76,081)	(92,172)
期末餘額	14,304	-	14,304
100.12.31 帳面餘額	\$20,755	\$-	\$20,755

6. 短期借款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信用借款	\$617,504	0.88-1.21%	\$172,568	1.10~1.33%

(1)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2,308,896 仟元及 2,437,058 仟元。

(2)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對上列短期借款提供擔保品。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退休金

- (1)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專戶儲存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40,357 仟元及 36,376 仟元。又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31,836 仟元及 31,856 仟元，其中屬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8,879 仟元及 27,400 仟元。
- (2)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外之合併子公司係採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提撥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1,405 仟元及 18,798 仟元。
- (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勞動基準法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服務成本	\$595	\$664
利息成本	1,429	1,619
退休基金資產之實際報酬	(368)	(400)
攤銷與遞延數	1,301	2,573
淨退休金成本	<u>\$2,957</u>	<u>\$4,456</u>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1.12.31	100.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13,090)	\$(11,727)
非既得給付義務	<u>(30,679)</u>	<u>(25,638)</u>
累積給付義務	(43,769)	(37,36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39,790)</u>	<u>(34,062)</u>
預計給付義務	(83,559)	(71,42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40,123</u>	<u>36,206</u>
提撥狀況	(43,436)	(35,22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371	1,59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45,925	36,890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u>(7,506)</u>	<u>(4,427)</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u>\$(3,646)</u></u>	<u><u>\$(1,159)</u></u>

- (4)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分別為 16,493 仟元及 15,994 仟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1.12.31	100.12.31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4.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8. 股本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1,2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1,148,148 仟元，分別為 120,000,000 股及 114,814,785 股，每股面額 10 元。

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共 755,000 股，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九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登記額定股本為 1,2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1,140,598 仟元，分別為 120,000,000 股及 114,059,785 股，每股面額 10 元。股東常會已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 1,600,000 仟元，分為 16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惟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9.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不得分配現金股利，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修訂之公司法則規定，針對現金增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亦可用以分配新股或現金，且除發行股票溢價(包括合併溢價、庫藏股交易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之用外，僅限於彌補虧損，又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發行股票溢價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每次增資金額不得超過規定之限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之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並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新公佈之公司法修正條文，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公司彌補虧損；在公司無虧損時，得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終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視業務需要的酌予保留外，其餘依下列原則分派：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至百分之二十。
- (2) 其餘為股東紅利，本項數額得先提列部份或全部作為一般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之。

員工及股東紅利得以全部或一部份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但因本公司目前所處之光學產業雖為成熟產業，惟新興之光學產品運用市場仍多成長及開發空間，本公司得依產業、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若有發放股利，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份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59,001 仟元及 77,616 仟元，董監酬勞金額均為 0 元，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並認為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營業費用或營業成本，惟嗣後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數若有差異且其差異非屬重大及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若有差異時，則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項 目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101 年 6 月 13 日 股東會決議通過	101 年 4 月 26 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	\$-	-	-
員工現金紅利	\$78,500	\$78,500	-	-
股東現金股利	\$444,833	\$444,833	-	-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原估列數差異情況說明如下：

分配項目	股東會決議通過 配發金額	認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	差異金額	差異原因 及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78,500	\$77,616	\$884	(註)

註：係原估列費用與實際擬發放金額計算基礎不同所致，該差異金額已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及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2.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度：無。

民國一〇〇年度

	10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0.12.31	
收回原因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轉讓予員工	755,000	\$23,777	-	\$ -	755,000	\$23,777	-	\$-

- (1)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礎，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1,405,979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2,715,943仟元。
- (2)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三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 (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買回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股數755,000股業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全數註銷並辦妥變更登記。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營業收入淨額

	101年度	100年度
銷貨收入	\$6,620,838	\$6,820,942
其他營業收入	160,119	211,174
營業收入淨額	<u>\$6,780,957</u>	<u>\$7,032,116</u>

14.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之功能別彙總

功能別 性質別	101 年度			10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724,026	\$694,316	\$1,418,342	\$676,421	\$616,349	\$1,292,770
薪資費用	643,165	615,434	1,258,599	600,997	545,102	1,146,099
勞健保費用	24,269	35,837	60,106	24,692	30,602	55,294
退休金費用	25,479	27,762	53,241	24,777	25,877	50,654
其他用人費用	31,113	15,283	46,396	25,955	14,768	40,723
折舊費用(註)	127,479	70,776	198,255	142,865	54,194	197,059
攤銷費用	2,550	13,085	15,635	2,781	18,249	21,030

註：不含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出租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9,138 仟元及 8,445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15. 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60,186</u>	<u>\$30,485</u>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106,079</u>	<u>\$94,954</u>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89,176</u>	<u>\$70,315</u>
D.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49,693</u>	<u>\$22,829</u>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32,790)</u>	<u>(3,449)</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16,903</u>	<u>19,380</u>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u>(346)</u>	<u>-</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16,557</u>	<u>\$19,380</u>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1.12.31	100.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6,386	\$72,11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6,386)	(66,866)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5,24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9,840)	(30,473)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 (59,840)</u>	<u>\$ (25,226)</u>

E.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921	\$2,877	\$10,257	\$1,743
未實現兌換損失	38	6	525	89
未實現兌換利益	(2,035)	(346)	-	-
未實現保固服務成本	37,754	6,792	54,112	9,541
未實現銷貨毛利	14,161	2,407	17,534	2,981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5,395	917	-	-
未實現技術權利金	-	-	5,511	937
虧損扣抵	6,891	1,723	-	-
投資抵減		34,971		7,53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352,000)	(59,840)	(179,254)	(30,473)
虧損扣抵	331,684	56,386	327,308	55,642
投資抵減		-		16,471

- (2)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差異調節說明如下：(國內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率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均為17%；國外合併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各公司所在地之適用稅率計算)

	101 年度	100 年度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208,427	\$197,00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7,701	115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74,488)	(32,822)

(續下頁)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101 年度	100 年度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18,861	(33,805)
已屆期投資抵減	-	9,259
估計變動影響數	(18,378)	(163,657)
所得稅費用(利益)	\$142,123	\$(23,906)

(3)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及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4) 子公司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及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依大陸現行企業所得稅法之規定計算所得稅費用，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所得稅費用合計分別為99,553 仟元及 119,079 仟元。

(5)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總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列示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與發展支出	\$61,184	\$34,968	102
	人才培訓支出	3	3	102
合 計		\$61,187	\$34,971	

(6)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得享受虧損扣除額情形如下：

可扣抵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98,055	\$46,914	106 年度
83,884	83,884	107 年度
44,478	44,478	108 年度
6,304	6,304	109 年度
2,210	2,210	110 年度
154,785(預估數)	154,785	111 年度
\$389,716	\$338,575	

上述未扣除之金額之稅額影響數，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本公司之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12.31	100.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9,299</u>	<u>\$13,225</u>
	101 年度	100 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25%</u>	<u>2.65%</u>

(8)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1.12.31	100.12.31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745,937</u>	<u>\$805,982</u>

16. 每股盈餘

	101 年度	100 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14,059,785 股	114,814,785 股
庫藏股票	-	(755,000)
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14,059,785 股	114,059,785 股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員工分紅	1,075,155	1,536,532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15,134,940 股</u>	<u>115,596,317 股</u>

	金 額(分子)		股數(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	稅前	稅後
101 年度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576,116</u>	<u>\$433,993</u>	114,059,785	<u>\$5.05</u>	<u>\$3.80</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576,116</u>	<u>\$433,993</u>	115,134,940	<u>\$5.00</u>	<u>\$3.77</u>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及每股盈餘：無。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 額(分子)		股數(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	稅前	稅後
100 年度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547,142	\$571,048	114,059,785	\$4.80	\$5.0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547,142	\$571,048	115,596,317	\$4.73	\$4.94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及每股盈餘：無。

五、關係人交易

1.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中強光電)	本公司之母公司
揚昇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揚昇照明)	係中強光電之子公司
中光電系統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光電系統工程)	係中強光電之子公司
揚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揚昕精密)	係中強光電之子公司
揚光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揚光綠能)	係中強光電之子公司
昆山揚皓光電有限公司(昆山揚皓)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蘇州璨宇光學有限公司(蘇州璨宇)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創星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創星電子)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喬杰設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喬杰設計工程)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監察人(註)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會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財團法人中強光電文化藝術基金會(中強光電文藝基金會)	母公司捐贈金額達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註:自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係人名稱	101年度		100年度	
	金 額	佔當期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當期進貨 淨額百分比
昆山揚皓	\$565,230	14.11%	\$794,966	17.65%
揚光綠能	2,510	0.06	-	-
創星電子	51	-	-	-
中強光電	-	-	723	0.01
合 計	\$567,791	14.17%	\$795,689	17.66%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至於付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與一般供應商相當。

(2) 銷 貨

關係人名稱	101年度		100年度	
	金 額	估當期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估當期銷貨 淨額百分比
昆山揚皓	\$1,770,316	26.11%	\$2,389,527	33.98%
中強光電	118,272	1.74	130,371	1.85
蘇州燦宇	14,579	0.22	-	-
揚昇照明	102	-	-	-
合 計	<u>\$1,903,269</u>	<u>28.07%</u>	<u>\$2,519,898</u>	<u>35.83%</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均按一般銷售條件辦理；其收款期間為月結 30-90 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3) 財產交易

- A.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中光電系統工程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為 4,481 仟元。
- 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喬杰設計工程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為 32,756 仟元。
- C.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揚昕精密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為 3,176 仟元。

(4) 其他交易

- A. 中強光電分別提供管理服務及技術服務予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9,633 仟元及 12,282 仟元。
- 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為中強光電開發模具設備而預收 62,000 仟元，帳列預收款項項下。
- C. 子公司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向昆山揚皓承租廠房，租金費用分別為 22,774 仟元及 22,112 仟元。
- D.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捐贈給中強光電文藝基金會 3,000 仟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關係人名稱	101.12.31		100.12.31	
	估應收款項期		估應收款項期	
	金 額	未餘額百分比	金 額	未餘額百分比
昆山揚皓	\$423,071	30.26%	\$479,247	41.20%
中強光電	20,618	1.47	13,935	1.20
蘇州燦宇	6,803	0.49	-	-
揚昇照明	52	-	-	-
合 計	<u>\$450,544</u>	<u>32.22%</u>	<u>\$493,182</u>	<u>42.40%</u>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101.12.31		100.12.31	
	估該科目期末		估該科目期末	
	金 額	餘額百分比	金 額	餘額百分比
揚昇照明	<u>\$114</u>	<u>0.44%</u>	<u>\$-</u>	<u>-%</u>

上列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關係企業代墊款項所產生。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101.12.31		100.12.31	
	估應付款項期		估應付款項期	
	金 額	未餘額百分比	金 額	未餘額百分比
昆山揚皓	\$123,686	16.83%	\$155,859	22.55%
揚光綠能	1,180	0.16	-	-
創星電子	59	-	-	-
合 計	<u>\$124,925</u>	<u>16.99%</u>	<u>\$155,859</u>	<u>22.55%</u>

(8)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u>\$58,874</u>	<u>\$59,977</u>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作為保證者，情形如下：

帳列科目	101.12.31	100.12.31	對 象	內 容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1,010	\$1,000	海 關	海關進口貨物保證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20,394	20,394	科管局	土地租賃保證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350	-	科管局	宿舍租賃保證
合 計	<u>\$21,754</u>	<u>\$21,394</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及廠房，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述營業租賃於未來合約年度之最低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2.01.01-102.12.31	\$29,981
103.01.01-103.12.31	34,761
104.01.01-104.05.31	9,358
合 計	<u>\$74,100</u>

2.本公司因營業需要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未來年度應給付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2.01.01-102.12.31	\$18,826
103.01.01-103.12.31	18,826
104.01.01-104.12.31	18,826
105.01.01-105.12.31	18,826
106.01.01-118.12.31	244,732
合計	<u>\$320,036</u>

上開土地租金以後每年如遇政府調整地價時，租金亦隨同調整。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其 他

1.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4,010	\$1,074,010	\$1,009,611	\$1,009,6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98,159	1,398,159	1,163,211	1,163,21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5,935	25,935	39,120	39,120
存出保證金	6,191	6,191	5,291	5,291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21,754	21,754	21,394	21,394
負債				
短期借款	617,504	617,504	172,568	172,56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35,083	735,083	691,215	691,215
應付費用	468,554	468,554	420,246	420,246
其他應付款	54,775	54,775	59,232	59,232

A.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B)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接近。

B.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12.31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4,010	\$1,009,611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	1,398,159	1,163,21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	25,935	39,120
存出保證金	-	-	6,191	5,291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	-	21,754	21,394

(續下頁)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12.31
負債				
短期借款	-	-	617,504	172,56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	735,083	691,215
應付費用	-	-	468,554	420,246
其他應付款	-	-	54,775	59,232

C.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 0 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固定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909,066 仟元及 740,826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542,000 仟元及 112,018 仟元；具浮動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均為 0 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75,504 仟元及 60,550 仟元。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18,856 仟元及 15,365 仟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4,940 仟元及 3,092 仟元。

(4) 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短期借款等。本公司及子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等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B.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信用風險係來自於應收款項之回收，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持續評估應收帳款回收情形並提列適當備抵評價，故其帳面餘額已適當考量及反映信用風險。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及財務之彈性足以支應正常業務所需之資金，故尚無因無法籌措資金以支應營運需求之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之短期借款，部份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短期借款將因市場利率增加 1%，使得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各借款到期日估計之現金流出分別增加 30 仟元及 20 仟元。

2.其他

(1)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101.12.31			100.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3,988	29.04	\$2,148,606	\$60,827	30.275	\$1,841,545
日幣	9,986	0.3364	3,359	17,179	0.3906	6,71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2,147	29.04	933,537	31,798	30.275	962,681
日幣	31,880	0.3364	10,725	29,194	0.3906	11,403
歐元	19	38.49	730	-	-	-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一〇一〇及一〇一一年度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如下：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揚明光學 (股)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1	售後服務成本	\$2,657	-	0.04%	
			1	推銷費用	\$2,657	-	0.04%	
			1	銷貨收入	\$715,118	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10.55%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9,257		2.81%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79		0.05%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1	進貨	\$2,080,963	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30.69%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10,214		10.12%	
			1	其他應付款	\$26,651		0.44%	
			1	什項收入	\$407		0.01%	
			1	固定資產	\$493		0.01%	
			1	銷貨收入	\$180,295		2.66%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8,811		1.97%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		-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364	-	0.21%	
			1	什項收入	\$38,036	-	0.56%	
1	昆山揚明光學 有限公司	Young Optics(BD) LTD.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230	-	0.15%	
			3	銷貨收入	\$1,518,379	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22.39%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0,847		4.16%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595	-	0.46%	
			3	應付費用	\$292	-	-	
			3	應付設備款	\$834	-	0.01%	
			3	什項收入	\$4,978	-	0.07%	
			3	銷貨收入	\$153,199	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2.26%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5,238		1.08%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昆山揚明光學 有限公司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33,805	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3.45%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66		0.10%	
			3	進貨	\$151,558		2.24%	
2	蘇州揚明光學 有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469	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0.42%	
			3	應付費用	\$81		-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揚明光學 (股)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1	售後服務成本	\$1,009	-	0.01%	
			1	固定資產	\$85	-	0.00%	
			1	銷貨收入	\$908,173	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12.91%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1,320		4.94%	
			1	其他應收款	\$2,948	-	0.05%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4,084	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9.73%	
			1	進貨	\$2,504,820		35.62%	
			1	什項收入	\$91	-	0.00%	
			1	固定資產	\$1,053	-	0.02%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7,492	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0.39%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11	0.05%		
		1		其他應收款	\$12	-	0.00%	
					1	進貨	\$14,550	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揚明光學 (股)公司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	研究發展費用	\$1,709	-	0.02%			
			1	固定資產	\$120,177	-	2.19%			
			3	銷貨收入	\$1,868,526	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26.57%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552		1.99%			
			3	其他應付款	\$1,411		0.03%			
1	昆山揚明光學 有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3	應付費用	\$558	-	0.01%			
			3	固定資產	\$1,053	-	0.02%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765	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0.76%			
			3	銷貨收入	\$147,532		2.10%			
			3	其他應收款	\$731		0.01%			
			2	蘇州揚明光學 有限公司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3	固定資產	\$710	-	0.01%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898	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0.73%
3	銷貨收入	\$91,710				1.30%				
3	進貨	\$264,445				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3.76%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69,535					1.27%			
3	應付費用	\$79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之借款向銀行背書保證額度為 90,825 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為 0 元；本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解除為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向銀行背書保證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如下：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F.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G.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H.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I.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2(2)。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1) 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且能賺得收入及產生費用之策略性事業單位。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營運決策者分別管理及監督各事業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

(2) 本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

A.模組事業群：係主掌背投影、前投影、微型投影及取像等整合光學、機構、電子之光學模組開發、市場開拓及生產製造。

B.零組件事業群：係主掌光學相關應用之元件及組件開發、市場開拓及生產製造。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3)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利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4) 營運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訂價係以市價及成本綜合衡量。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應報導部門損益與資產之資訊

(1) 應報導部門之收入合計數已銷除部門間收入。

(2) 每一營運部門損益包含部門間銷售，但不包含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及所得稅。

	101 年度			
	模組事業群	零組件事業群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210,946	\$1,570,011	\$-	\$6,780,957
部門間收入	5,389	769,175	(774,564)	-
收入淨額合計	<u>\$5,216,335</u>	<u>\$2,339,186</u>	<u>\$(774,564)</u>	<u>\$6,780,957</u>
營業成本及費用	<u>\$4,642,049</u>	<u>\$2,391,615</u>	<u>\$(774,564)</u>	<u>\$6,259,100</u>
部門利益(損失)	<u>\$574,286</u>	<u>\$(52,429)</u>	<u>\$-</u>	<u>\$521,857</u>
利息收入				18,856
租金收入				42,453
壞帳轉回利益				1,025
什項收入				11,130
利息費用				(4,94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17)
兌換損失				(3,464)
什項支出				(10,084)
稅前淨利				<u>\$576,116</u>
部門資產(註 1)	<u>\$-</u>	<u>\$-</u>	<u>\$-</u>	<u>\$6,028,757</u>

	100 年度			
	模組事業群	零組件事業群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749,380	\$1,282,736	\$-	\$7,032,116
部門間收入	132	872,126	(872,258)	-
收入淨額合計	<u>\$5,749,512</u>	<u>\$2,154,862</u>	<u>\$(872,258)</u>	<u>\$7,032,116</u>
營業成本及費用	<u>\$5,189,288</u>	<u>\$2,242,402</u>	<u>\$(872,258)</u>	<u>\$6,559,432</u>
部門利益(損失)	<u>\$560,224</u>	<u>\$(87,540)</u>	<u>\$-</u>	<u>\$472,684</u>
利息收入				15,365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371
兌換利益				14,828
租金收入				37,754
壞帳轉回利益				5,249
什項收入				12,538
(續下頁)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100 年度			
	模組事業群	零組件事業群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利息費用				\$(3,092)
什項支出				(9,555)
稅前淨利				\$547,142
部門資產(註1)	\$-	\$-	\$-	\$5,491,474

註1：本公司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99)基秘字第151號函之規定，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0元。

註2：本公司因內部組織架構異動，業已重編前期之營運部門資訊。

3. 地區別資訊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1 年度	100 年度
美 國	\$919,892	\$1,643,121
中國大陸	4,521,949	3,965,781
台 灣	683,408	643,776
其 他	655,708	779,438
合 計	\$6,780,957	\$7,032,116

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基礎歸類。

(2)非流動資產：

	101 年度	100 年度
美 國	\$-	\$-
中國大陸	357,776	352,552
台 灣	2,324,531	2,112,952
合 計	\$2,682,307	\$2,465,504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佔合併總收入金額10%以上之資訊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 額	所屬報導部門 名 稱	金 額	所屬報導部門 名 稱
A1 客戶	\$754,335	模組事業群	\$-	-
A2 客戶	1,769,312	模組事業群及 零組件事業群	2,389,527	模組事業群及 零組件事業群
A3 客戶	885,194	模組事業群	673,471	模組事業群
A4 客戶	-	-	676,131	模組事業群及 零組件事業群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揭露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以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依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1.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王丁召副總經理統籌負責。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評估階段：		
◎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單位	已完成
◎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會計單位	已完成
◎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會計單位	已完成
◎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單位	已完成
◎ 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單位	已完成
◎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會計及資訊單位	已完成
◎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教育訓練	會計單位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		
◎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會計單位	已完成
◎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單位	已完成
◎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會計及稽核單位	進行中
◎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教育訓練	會計單位	進行中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3.實施階段：		
◎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會計單位	已完成
◎ 完成編製 IFRSs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會計單位	進行中
◎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會計及稽核單位	進行中

2. 謹就本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本公司係以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或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公司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茲將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外幣換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 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於報導個體內之每一個別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固定資產	1. 本公司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即使其任一組成部分之成本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並未針對該部分予以個別提列折舊。此外，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若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等義務，並未包含於固定資產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相關負債準備。惟依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部分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 2. 本公司對固定資產之定期檢驗或翻修成本，於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下，係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惟依 IAS 16 規定，每當執行重大檢修時，若其成本符合認列條件，應將其視為重置，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任何先前發生之檢修成本之剩餘帳面金額則應予以除列。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員工福利	1.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短期帶薪假作相關規定，本公司於實際支出時認列費用。惟依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 2.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 IAS 19 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 3.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 IAS 19 並無此規定。 4.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依 IAS 19 並未有此規定。
所得稅	1.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惟依 IAS 12「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2.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惟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 3.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其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適用之稅率有所規定。本公司現行之處理係對順流交易於認列未實現損益時，依本公司稅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對於逆流或側流交易則係透過調整投資損益時，依本公司之稅率一併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惟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4.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惟依 IAS 12 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本公司目前初步評估之會計政策重大差異，其影響金額及說明如下：

(1)101 年 1 月 1 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投資性不動產	\$-	\$233,842	\$233,842	A
遞延退休金成本	1,599	(1,599)	-	B
出租資產	233,842	(233,842)	-	A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35,035	35,035	B、C 及 E
其他資產	5,256,033	(16,371)	5,239,662	E
總資產	5,491,474	17,065	5,508,539	
應付費用	420,246	23,181	443,427	C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59	34,062	35,221	B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5,226	5,247	30,473	E
其他負債	1,046,342	3,009	1,049,351	E
總負債	1,492,973	65,499	1,558,472	
股本	1,140,598	-	1,140,598	
資本公積	1,647,625	-	1,647,625	
保留盈餘	1,079,158	82,686	1,161,844	B、C、D 及 F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3,948	(133,948)	-	D 及 F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2,828)	2,828	-	B
股東權益	3,998,501	(48,434)	3,950,067	

- A. 本公司所擁有部份營業租賃出租之建築物，因符合 IAS40 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故調整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233,842 仟元，並減少出租資產 233,842 仟元。
- B. 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 IFRS 1 之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於轉換日一次認列，致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4,062 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1,599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減少 2,82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6,543 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 31,946 仟元。
- C. 依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故使應付費用增加 23,181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3,865 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 19,316 仟元。
- D. 本公司選擇 IFRS 1 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轉換日後遵循 IAS 21 之規定處理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故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 133,948 仟元，並增加保留盈餘 133,948 仟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其餘影響數皆為依據 IFRSs 之相關規定予以重分類財務報表表達科目，並未影響股東權益。

F.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s 豁免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之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33,948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導致保留盈餘增加 82,686 仟元，故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2,686 仟元。

(2)10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投資性不動產	\$-	\$273,639	\$273,639	A
遞延退休金成本	1,371	(1,371)	-	B
出租資產	273,639	(273,639)	-	A
固定資產	2,382,902	(78)	2,382,824	E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29,362	29,362	B、C 及 E
其他資產	3,370,845	(9,488)	3,361,357	E
總資產	6,028,757	18,425	6,047,182	
應付費用	468,554	26,530	495,084	C
應計退休金負債	3,646	39,790	43,436	B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9,840	346	60,186	E
其他負債	1,581,533	6,991	1,588,524	E
總負債	2,113,573	73,657	2,187,230	
股本	1,140,598	-	1,140,598	
資本公積	1,647,625	-	1,647,625	
保留盈餘	1,068,318	72,573	1,140,891	B、C、D 及 F
累積換算調整數	64,778	(133,940)	(69,162)	C、D 及 F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135)	6,135	-	B
股東權益	3,915,184	(55,232)	3,859,952	

A. 本公司所擁有部份營業租賃出租之建築物，因符合 IAS 40 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故調整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273,639 仟元，並減少出租資產 273,639 仟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 IFRS 1 之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致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4,062 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1,599 仟元、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減少 2,82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6,543 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 31,946 仟元。

續後依 IAS19 出具之精算報告認列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及調整退休金費用，使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8,807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1,497 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 7,310 仟元。另調增遞延退休金成本 228 仟元、減少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307 仟元及調減應計退休金負債 3,079 仟元。

- C. 依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故使應付費用增加 26,530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4,419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22,119 仟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8 仟元。
- D. 本公司選擇 IFRS 1 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轉換日後遵循 IAS 21 之規定處理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故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 133,948 仟元，並增加保留盈餘 133,948 仟元。
- E. 其餘影響數皆為依據 IFRSs 之相關規定予以重分類財務報表表達科目，並未影響股東權益。
- F.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s 豁免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之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33,948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導致保留盈餘增加 82,686 仟元，故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2,686 仟元。

(3)101 年度損益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6,780,957	\$-	\$6,780,957	
營業成本	(5,028,543)	(818)	(5,029,361)	A 及 B
營業毛利	1,752,414	(818)	1,751,596	
營業費用	(1,230,557)	(851)	(1,231,408)	A 及 B
營業淨利	521,857	(1,669)	520,188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54,259	-	54,259	
稅前淨利	576,116	(1,669)	574,447	
所得稅費用	(142,123)	267	(141,856)	A 及 B
稅後淨利	433,993	(1,402)	432,591	

- A. 依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使本公司營業成本增加 1,067 仟元，營業費用增加 2,290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減少 554 仟元。
- B. 本公司依精算師出具之精算報告予以調減退休金費用，本公司營業成本減少 249 仟元，營業費用減少 1,439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增加 287 仟元。
4. 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 (optional exemptions) 及強制性例外 (mandatory exceptions) 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 IFRS 3「企業合併」不適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前子公司之取得。選擇此項豁免代表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帳面金額作為企業合併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於企業合併日後，續後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衡量。IFRS 1 規定於初始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並經商譽減損測試調整後列示。
- (2) 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3) 以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 IAS 19.120A(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計畫之剩餘或短絀及經驗調整資訊。
- (4) 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揚明光學	光芒光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957,592 (註1)	\$ 88,740 (註2)	\$ - (註2)	-	- %	\$ 3,915,184 (註1)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註2：本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四年四月解除為光芒光學向銀行背書保證。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本 期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Mast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00 股	\$1,958,997	\$1,958,997 註1及註2
Young Optics Inc. USA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 股	\$3,344	\$3,344 註1及註2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093,506 股	\$324,807	\$324,807 註1及註2
Mast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股票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156,458 股	USD 35,188,311	USD 35,009,020 註1及註2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股票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股	USD 30,923,385	USD 30,923,385 註1及註2
Young Optics (BD) LTD.	股票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9,985 股	USD 248,682	USD 248,682 註1及註2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29,084,261	USD 29,084,261 註1及註2
Young Optics (BD) LTD.	股票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9,985 股	USD 248,682	USD 248,682 註1及註2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21,458,973	USD 21,458,973 註1及註2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9,463,468	USD 9,463,468 註1及註2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9,463,468	USD 9,463,468 註1及註2

註1：所持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無明確市價，故僅揭露淨值。

註2：均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附表三：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房屋及建築 (註)	99.09	\$174,880	\$174,880	無	-	-	-	-	詢比議價	供營業使用	無

註：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完工。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 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或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	昆山錫皓光電有限公司	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銷貨	\$1,770,316	26.11%	月結30-90天	-	-	\$423,071	30.26%
	昆山錫皓光電有限公司	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進貨	\$565,230	14.11%	月結90天	-	-	(\$123,686)	(16.83%)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8,272	1.74%	月結30天	-	-	\$20,618	1.47%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及子公司	昆山楊皓光電有限公司	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423,071	3.92	\$744	已於期後收回	-	-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期末未償還債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比率	帳面金額			
捷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香港群島	控股公司	USD 6,000,000	USD 6,000,000	100%	\$1,958,997 (註)	\$346,237 (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Young Optics Inc. USA	美國	細聲神步鏡裝業務	USD 50,000	USD 50,000	100%	\$3,344 (註)	\$580 (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光宅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	\$350,000	\$350,000	100%	\$324,807 (註)	\$163,872 (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Grn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USD 8,156,458	USD 8,156,458	100%	USD 35,188,311 (註)	USD 960,064 (註)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註)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 薩摩亞群島	控股公司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100%	USD 30,923,385 (註)	USD 10,865,313 (註)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註)
	Young Optics (BD) LTD.	孟加拉	光學元件製造	USD 300,000	-	239,988	USD 244,682 (註)	USD 105,360 (註)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註)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昆山勝明光學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設計、開發具自主色彩、鏡頭組、晶片組、透鏡等相關光學零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相關光學零件及其相關品、儀器設備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組件、攝影光譜、數位投影電視、滑鼠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影像調製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與本公司第五度同類產品及其原料的營業如發、進出口及貿易業務。	USD 16,750,000	USD 16,750,000	-	USD 29,084,261 (註)	USD 1,342,243 (註)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註)
	Young Optics (BD) LTD.	孟加拉	光學元件製造	USD 300,000	-	239,988	USD 244,682 (註)	USD 105,360 (註)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註)
	蘇州勝明光學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研發、製造、銷售 光學引擎及相關光電元件、光學零組件、色輪、偏分柱、投影機鏡頭、鏡片、鏡筒、液晶電視、窄量子電視、光學式背投電視及其它相關高清晰度數字電視(平板及光學HDTV)、彩色視頻投影機、相關附屬光學零件、彩色視頻投影機、相關附屬光學零件及產品；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本公司生產產品的同類產品及其原料的研發、進出口業務。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	USD 21,458,973 (註)	USD 10,536,792 (註)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註)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昆山勝明光學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設計、開發具自主色彩、鏡頭組、晶片組、透鏡等相關光學零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相關光學零件及其相關品、儀器設備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組件、攝影光譜、數位投影電視、滑鼠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影像調製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與本公司第五度同類產品及其原料的營業如發、進出口及貿易業務。	USD 5,450,000	USD 5,450,000	-	USD 9,463,468 (註)	USD 1,342,243 (註)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註)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刪除。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USD22,200,000) (註3及註4)	投資方式	本期中初自 台灣匯出累 稱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稱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1)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1)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揚明光學 有限公司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透光鏡等相關光學零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模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精密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裝設備，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與本企業生產同類產品及其原材料的商業批發，進出口及貿易業務。	\$727,119 (USD22,200,000) (註3及註4)	經由第三地區 投資事業間接 投資	\$164,450 (USD5,000,000)	\$-	\$-	\$164,450 (USD5,000,000)	100.00%	(註1)	(註1)	\$-
蘇州揚明光學 有限公司	研發、製造、維修光學引擎及相關光電元件、光學零組件、色輪、積分柱、投影機鏡頭、鏡片、鏡筒、液晶電視、等離子電視、光學式背投電視及其它相容高清晰度數字電視(平板及光學HDTV)、彩色視頻投影機、相關新型光電和光學元件、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本公司生產產品的同類商品及其原材料的批發、進出口業務。	33,951 (USD1,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 投資事業間接 投資	33,951 (USD1,000,000)	-	-	33,951 (USD1,000,000)	100.00%	(註1)	(註1)	586,125 (USD20,235,299) (註2及註5)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註2)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98,401 (USD6,000,000)	\$233,101 (USD7,020,000)	\$2,349,110

註1：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剔除。

註2：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3：本公司之孫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之子公司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轉增資 USD9,800,000 元及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 USD2,300,000 元。

註4：本公司之孫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之子公司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盈餘轉增資 USD1,300,000 元，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 USD824,850 元及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 USD2,975,150 元。

註5：本公司之孫公司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所發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 USD20,235,299 元，並已匯回予本公司。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 續下頁 >

< 承上頁 >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均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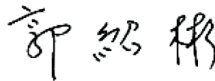
安 永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769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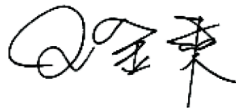
(84)台財證六字第 12590 號

郭紹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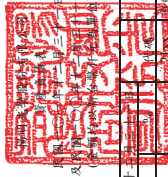


會計師：

王金來



中華民國 一〇二 年 二 月 二 十 六 日



代碼	資產	附註	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11xx	流動資產		\$		\$			\$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397,397	2.37	319,120	591	2100	617,504	10.48	3.20	172,568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2	507,399	8.61	518,926	9.61	2140	178,911	3.04	3.84	207,558
1150	應收帳款-關聯人	二及五	315,541	5.35	288,166	5.34	2150	611,394	10.36	3.84	534,084
1160	其他應收款		10,611	0.18	36,124	0.67	2160	897	0.01	0.17	9,029
1180	其他應收款-關聯人	五	24,492	0.42	2,960	0.05	2170	311,138	5.28	5.42	292,591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3	152,233	2.58	156,447	2.90	2210	50,454	0.86	0.87	47,307
1260	預付款項		18,762	0.32	3,614	0.07	2260	67,704	1.15	0.36	19,24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6	14,834	0.25	19,380	0.36	2283	33,084	0.56	0.91	49,239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6,061	1.29	71,265	1.32	2298	32,250	0.55	0.58	31,259
	流動資產合計		1,259,330	21.37	1,415,992	26.23		1,903,336	32.29		1,362,882
14xx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4	2,287,148	38.80	1,845,629	34.19	28xx				
15xx	固定資產										
1521	房屋及建築	二、四.5及五	1,650,527	28.00	1,143,472	21.18	2810	3,646	0.06	1.159	1,159
1531	機器設備		457,952	7.77	168,670	3.12	2820	12,423	0.21	10.840	0.20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31,773	0.54	29,955	0.55	2861	59,540	1.02	25,226	0.47
1551	運輸設備		7,930	0.14	7,930	0.15		75,909	1.29	37,225	0.69
1561	辦公設備		17,716	0.30	17,716	0.33		1,979,245	33.58	1,400,107	25.93
1681	其他設備		90,316	1.53	66,874	1.24	3xxx				
	成本合計		2,256,214	38.28	1,434,617	26.57	31xx				
1509	減：累計折舊		(231,527)	(3.93)	(112,811)	(2.09)	3110	1,140,598	19.35	1,140,598	21.13
1671	未完工程		14,983	0.25	454,103	8.41	32xx				
1672	預付設備款		603	0.01	85,043	1.58	3211	1,647,625	27.95	1,647,625	30.52
	固定資產淨額		2,040,273	34.61	1,860,952	34.47	33xx				
17xx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二及四.6	10,619	0.18	18,157	0.33	3310	322,381	5.47	265,276	4.91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及四.8	1,371	0.02	1,599	0.03	3350	-	-	7,900	0.15
	無形資產合計		11,990	0.20	19,756	0.36	34xx	745,937	12.65	805,982	14.93
18xx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二及四.5	273,639	4.64	233,842	4.33	3420	64,778	1.10	133,948	2.48
1820	存出保證金		295	0.01	1,043	0.02	3430	(6,135)	(0.10)	(2,828)	(0.05)
1887	受限財產	六	21,754	0.37	21,394	0.40		3,915,184	66.42	3,998,501	74.07
	其他資產合計		295,688	5.02	256,279	4.75					
	資產總額		\$	100.00	\$	100.00		\$	100.00		\$
			5,894,429		5,398,608			5,894,429		5,398,608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二、四.14及五	\$ 4,117,913	100.68	\$ 4,651,302	100.42
4170	減：銷貨退回		(18,567)	(0.45)	(12,781)	(0.28)
4190	銷貨折讓		(9,360)	(0.23)	(6,601)	(0.14)
	營業收入淨額		4,089,986	100.00	4,631,920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四.15及五	(3,180,099)	(77.75)	(3,634,064)	(78.46)
5910	營業毛利		909,887	22.25	997,856	21.54
5920	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二	(14,161)	(0.35)	(17,534)	(0.38)
593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二	17,534	0.43	-	-
	營業毛利淨額		913,260	22.33	980,322	21.16
6000	營業費用	四.15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18,299)	(2.89)	(202,428)	(4.3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21,368)	(7.86)	(291,078)	(6.2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4,748)	(14.05)	(485,806)	(10.49)
	營業費用合計		(1,014,415)	(24.80)	(979,312)	(21.14)
6900	營業淨(損)利		(101,155)	(2.47)	1,010	0.0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十	973	0.02	1,715	0.04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及四.4	510,689	12.49	380,866	8.2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13	-	-	-
7160	兌換利益	二	-	-	8,944	0.19
7210	租金收入		42,453	1.04	37,754	0.81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二	917	0.02	5,357	0.12
7480	什項收入		40,001	0.98	3,943	0.0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95,046	14.55	438,579	9.47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十	(4,940)	(0.12)	(2,748)	(0.06)
7560	兌換損失	二	(3,250)	(0.08)	-	-
7880	什項支出	二及四.15	(9,138)	(0.23)	(8,780)	(0.1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7,328)	(0.43)	(11,528)	(0.25)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76,563	11.65	428,061	9.24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及四.16	(42,570)	(1.04)	142,987	3.09
9600	本期淨利		\$ 433,993	10.61	\$ 571,048	12.3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淨額(元)	二及四.17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 4.18	\$ 3.80	\$ 3.75	\$ 5.0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淨額(元)	二及四.17				
	本期淨利		\$ 4.14	\$ 3.77	\$ 3.70	\$ 4.94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庫 藏 股	合 計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48,148	\$ 1,658,531	\$ 216,746	\$ -	\$ 724,409	\$ 1,828	\$ (9,728)	\$ (23,777)	\$ 3,716,157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8,530	-	(48,530)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7,900	(7,900)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27,724)	-	-	-	(427,724)
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	571,048	-	-	-	571,048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132,120	-	-	132,120
庫藏股註銷	(7,550)	-	(10,906)	-	-	(5,321)	-	-	23,777	-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6,900	-	6,900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40,598	\$ 1,647,625	\$ 265,276	\$ 7,900	\$ 805,982	\$ 133,948	\$ (2,828)	\$ -	\$ 3,998,501
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7,105	-	(57,105)	-	-	-	-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	-	-	-	-	(7,900)	7,900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44,833)	-	-	-	(444,833)
民國一〇〇一年度淨利	-	-	-	-	-	433,993	-	-	-	433,993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69,170)	-	-	(69,17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3,307)	-	(3,307)
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40,598	\$ 1,647,625	\$ 322,381	\$ -	\$ 745,937	\$ 64,778	\$ (6,135)	\$ -	\$ 3,915,184

註1：董監酬勞0元及員工紅利65,886仟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0元及員工紅利77,616仟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433,993	\$ 571,04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129,843	94,627
攤銷費用	13,914	17,311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917)	(5,357)
員工紅利	59,001	77,616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22,592	10,42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10,689)	(380,866)
收取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之現金股利	-	586,125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3)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2,444	324,4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375)	(261,352)
其他應收款	25,513	(13,65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532)	(1,163)
存貨	(18,378)	(129,103)
預付款項	(15,148)	(1,02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796)	2,84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39,160	(211,957)
應付帳款	(28,647)	183,702
應付帳款-關係人	77,310	(242,343)
應付所得稅	(8,132)	(4,943)
應付費用	(37,121)	(78,833)
其他應付款	33,465	407
預收款項	48,457	8,322
售後服務準備	(16,155)	8,044
其他流動負債	991	18,119
應計退休金負債	(592)	95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7,188	573,4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381,117)	(788,87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851	28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48	(72)
無形資產增加	(9,709)	(10,399)
受限制資產增加	(360)	(7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8,587)	(799,85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44,936	64,787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83	10,840
發放股東股利	(444,833)	(427,72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86	(352,0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79,713)	(578,5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9,110	897,6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9,397	\$ 319,11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585	\$ 2,728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1,641	\$ 73,912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350,799	\$ 740,353
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減少	30,318	48,522
支付現金數	\$ 381,117	\$ 788,875
購置無形資產	\$ 6,376	\$ 16,676
應付費用減少(增加)	3,333	(6,277)
支付現金數	\$ 9,709	\$ 10,39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	\$ (69,170)	\$ 132,12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十八日創設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主要營業項目為光學引擎關鍵組件及光學引擎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為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868 人及 81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 (2) 本公司以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2.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賣回債券投資等。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1) 當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上認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商品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為下列各類：

A.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其包括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續後評價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① 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 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權益商品連動且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其係以原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上述各類別暨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應收款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於除列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除列時則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係作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而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當期利益。

上述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金融商品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但有該金融商品組成部分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組成部分之攸關市場價格為基礎決定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該金融資產或該部分金融資產。所謂喪失控制，係指已實現合約之受益權、權利逾期失效，或權利拋棄。若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則該移轉交易視為擔保借款。

本公司於金融負債合約規定之義務減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5.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企業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6. 存 貨

存貨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衡量方法採標準成本法，本公司考量原物料、人工、效率與設備產能之正常水準，定期複核並配合現況調整。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價，並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表決權股份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帳列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屬遞延貸項部分，則仍按剩餘年限繼續攤銷，惟後續新產生之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增發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減「保留盈餘」。
- (2)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屬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再行承認。
- (3) 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8.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其屬轉供出租之固定資產，則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出租資產科目項下。出租資產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2) 折舊係採平均法，其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設備名稱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3-30年
機器設備	3-10年
電腦通訊設備	3-2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6年
其他設備	3-10年

9. 電腦軟體及專門技術

- (1) 係單獨取得且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按一至三年平均攤銷。另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產生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2) 對於研究階段之支出係於發生時認為費用，而發展階段之支出係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為無形資產，惟不符合規定條件時，則將相關支出全數視為發生於研究階段。

10. 收入認列方法

收入通常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下列四項條件全部符合時，方宜認為收入已實現或可實現，而且已賺得：

- (1) 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
- (2) 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
- (3) 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 (4) 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銷售予聯屬公司之貨品，聯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出售者，其銷貨毛利視為尚未實現；未實現銷貨毛利列為損益表上營業毛利之減項，遞延聯屬公司間利益則列為資產負債表上其他流動負債項目。

11. 售後服務成本

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保證者，預估其可能之售後服務成本，認列為當期費用。

12. 退休金

- (1) 本公司原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 (3) 退休金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以各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之實際報酬等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之在職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若本公司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本公司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勞工退休金認列為當期費用。

13. 所得稅

-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2)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投資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屬長久存在者，不應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但如因環境改變，顯示部分或全部未分配盈餘將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分配時，則應就此項盈餘分配估列其相關所得稅。若原已估列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於可預見未來不擬分配時，則應將相關之所得稅沖回。該項所得稅之估列及沖回，應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3)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之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 (4)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5)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每股盈餘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流通在外股數若因股票股利而增加時，於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時則予以追溯調整。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之(97)基秘字第 169 號函之規定，員工紅利轉增資自費用化後已非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時不予追溯調整。

15. 庫藏股票

- (1) 取得庫藏股票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 (2)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 (3)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6.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17. 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與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

- (1) 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
- (2) 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 (3) 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本公司選擇僅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未具有重大影響。
2.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12.31	100.12.31
活期及支票存款	\$109,397	\$168,901
定期存款	-	90,209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30,000	60,000
合 計	\$139,397	\$319,110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附賣回債券分別已與票券公司約定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及一〇一年一月賣回。

2. 應收帳款淨額

	101.12.31	100.12.31
應收帳款	\$512,866	\$522,924
減：備抵呆帳	(72)	(989)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5,395)	(3,009)
淨 額	\$507,399	\$518,926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存貨淨額

	101.12.31	100.12.31
原 料	\$117,689	\$107,337
在 製 品	9,507	12,438
製 成 品	49,684	54,381
合 計	176,880	174,15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647)	(17,709)
淨 額	\$152,233	\$156,447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所認列之存貨相關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22,592 仟元及 10,426 仟元。

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1,958,997	100.00%	\$1,681,809	100.00%
Young Optics Inc. USA	3,344	100.00%	2,885	100.00%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324,807	100.00%	160,935	100.00%
合 計	\$2,287,148		\$1,845,629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採權益法認列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346,237 仟元及 354,695 仟元；另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匯回盈餘 586,125 仟元。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採權益法分別認列 Young Optics Inc. USA 之投資收益 580 仟元及投資損失 4,398 仟元。

(3)本公司之子公司－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 139,065 仟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採權益法認列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163,872 仟元及 30,569 仟元。

(4)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調整數分別減少 69,170 仟元及增加 132,120 仟元。

5.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均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出租資產餘額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房屋及建築	\$293,748	\$244,538
減：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20,109)	(10,696)
淨 額	\$273,639	\$233,842

6. 電腦軟體及專門技術

	101 年度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32,065	\$-	\$32,065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6,376	-	6,376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9,930)	-	(9,930)
期末餘額	28,511	-	28,511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3,908	-	13,908
本期攤銷(帳列製造及營業費用- 各項攤提科目項下)	13,914	-	13,91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9,930)	-	(9,930)
期末餘額	17,892	-	17,892
101.12.31 帳面餘額	\$10,619	\$-	\$10,619

	100 年度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25,567	\$16,706	\$42,273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16,676	-	16,676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0,178)	(16,706)	(26,884)
期末餘額	32,065	-	32,065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0,023	13,458	23,481
本期攤銷(帳列製造及營業費用- 各項攤提科目項下)	14,063	3,248	17,311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0,178)	(16,706)	(26,884)
期末餘額	13,908	-	13,908
100.12.31 帳面餘額	\$18,157	\$-	\$18,157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短期借款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信用借款	\$617,504	0.88~1.21%	\$172,568	0.10~1.33%

(1)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 1,387,696 仟元及 1,387,983 仟元。

(2)本公司未對上列短期借款提供擔保品。

8. 退休金

(1)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專戶儲存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40,123 仟元及 36,206 仟元。又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31,348 仟元及 31,504 仟元，其中屬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8,391 仟元及 27,048 仟元。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勞動基準法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服務成本	\$595	\$664
利息成本	1,429	1,619
退休基金資產之實際報酬	(368)	(400)
攤銷與遞延數	1,301	2,573
淨退休金成本	\$ 2,957	\$ 4,456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1.12.31	100.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3,090)	\$ (11,727)
非既得給付義務	(30,679)	(25,638)
累積給付義務	(43,769)	(37,36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9,790)	(34,062)
預計給付義務	(83,559)	(71,42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0,123	36,206
提撥狀況	(43,436)	(35,22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371	1,59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45,925	36,890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7,506)	(4,4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646)	\$ (1,159)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分別為 16,493 仟元及 15,994 仟元。

(4)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1.12.31	100.12.31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4.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9. 股本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1,2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1,148,148 仟元，分別為 120,000,000 股及 114,814,785 股，每股面額 10 元。

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共 755,000 股，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九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登記額定股本為 1,2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1,140,598 仟元，分別為 120,000,000 股及 114,059,785 股，每股面額 10 元。股東常會已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 1,600,000 仟元，分為 16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惟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10.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不得分配現金股利，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修訂之公司法則規定，針對現金增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亦可用以分配新股或現金，且除發行股票溢價(包括合併溢價、庫藏股交易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之用的外，僅限於彌補虧損，又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發行股票溢價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每次增資金額不得超過規定之限額。

1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之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並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新公佈之公司法修正修文，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公司彌補虧損；在公司無虧損時，得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12.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終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其餘依下列原則分派：

(1)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至百分之二十。

(2) 其餘為股東紅利，本項數額得先提列部份或全部作為一般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之。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員工及股東紅利得以全部或一部份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但因本公司目前所處之光學產業雖為成熟產業，惟新興之光學產品運用市場仍多成長及開發空間，本公司得依產業、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若有發放股利，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份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59,001 仟元及 77,616 仟元，董監酬勞金額均為 0 元，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並認為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營業費用或營業成本，惟嗣後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數若有差異且其差異非屬重大及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若有差異時，則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項 目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101 年 6 月 13 日 股東會決議通過	101 年 4 月 26 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	\$-	-	-
員工現金紅利	\$78,500	\$78,500	-	-
股東現金股利	\$444,833	\$444,833	-	-

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原估列數差異情況說明如下：

分配項目	股東會決議通過 配發金額	認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	差異金額	差異原因 及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78,500	\$77,616	\$884	(註)

註：係原估列費用與實際擬發放金額計算基礎不同所致，該差異金額已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及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度：無。

民國一〇〇年度

收回原因	10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0.12.31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轉讓予員工	755,000	\$23,777	-	\$-	755,000	\$23,777	-	\$-

(1)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礎，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1,405,979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2,715,943仟元。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三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買回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股數755,000股業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全數註銷並辦妥變更登記。

14. 營業收入淨額

	101年度	100年度
銷貨收入	\$3,934,738	\$4,423,826
其他營業收入	155,248	208,094
營業收入淨額	\$4,089,986	\$4,631,920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之功能別彙總

功能別 性質別	101 年度			10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199,164	\$610,728	\$809,892	\$209,839	\$554,766	\$764,605
薪資費用	169,481	540,207	709,688	177,924	490,252	668,176
勞健保費用	12,799	33,664	46,463	13,852	28,823	42,675
退休金費用	6,640	24,708	31,348	8,034	23,470	31,504
其他用人費用	10,244	12,149	22,393	10,029	12,221	22,250
折舊費用(註)	65,013	55,692	120,705	44,535	41,647	86,182
攤銷費用	2,538	11,376	13,914	2,729	14,582	17,311

註：不含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出租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9,138 仟元及 8,445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16. 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60,186	\$30,473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71,163	\$33,904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55,983	\$9,277
D.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4,850	\$19,380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9,670)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180	19,38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346)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14,834	\$19,38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6,313	\$14,52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6,313)	(9,27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5,24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9,840)	(30,473)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59,840)	\$(25,226)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921	\$2,877	\$10,257	\$1,743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2,035)	(346)	594	101
未實現保固服務成本	33,084	5,624	49,239	8,371
未實現技術權利金	-	-	5,511	937
未實現銷貨毛利	14,161	2,407	17,534	2,981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5,395	917	-	-
投資抵減		33,025		5,247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352,000)	(59,840)	(179,254)	(30,473)
虧損扣抵	154,785	26,313	-	-
投資抵減		-		14,524

(2)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81,016	\$72,77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費用	7,701	115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74,473)	(32,796)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46,706	(20,644)
估計變動影響數	(18,380)	(162,432)
所得稅費用(利益)	\$42,570	\$(142,987)

(3)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4)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總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列示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與發展支出	\$59,241	\$33,025	102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得享受虧損扣除額情形如下：

可扣抵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u>\$154,785(預估數)</u>	<u>\$154,785</u>	111 年度

上述未扣除之金額之稅額影響數，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12.31	100.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9,299</u>	<u>\$13,225</u>
	101 年度	100 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25%</u>	<u>2.65%</u>

註：係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加計當期應付所得稅，依規定計算。

-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1.12.31	100.12.31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745,937</u>	<u>\$805,982</u>

17. 每股盈餘

	101 年度	100 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14,059,785 股	114,814,785 股
庫藏股票	-	(755,000)
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14,059,785 股	114,059,785 股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員工分紅	1,075,155	1,536,532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15,134,940 股</u>	<u>115,596,317 股</u>

	金 額(分子)		股數(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	稅前	稅後
101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76,563	\$433,993	114,059,785	\$4.18	\$3.8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76,563	\$433,993	115,134,940	\$4.14	\$3.77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 額(分子)		股數(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	稅前	稅後
<u>100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28,061	\$571,048	114,059,785	\$3.75	\$5.0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28,061	\$571,048	115,596,317	\$3.70	\$4.94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中強光電)	本公司之母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YO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光芒光學)	本公司之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Grace Chin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昆山揚明)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蘇州揚明)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Young Optics (BD) LTD.(YO B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中光電系統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光電系統工程)	係中強光電之子公司
揚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揚昕精密)	係中強光電之子公司
揚光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揚光綠能)	係中強光電之子公司
揚昇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揚昇照明)	係中強光電之子公司
昆山揚皓光電有限公司(昆山揚皓)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蘇州璨宇光學有限公司(蘇州璨宇)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喬杰設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喬杰設計工程)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監察人(註)
財團法人中強光電文化藝術基金會(中強光電文藝基金會)	母公司捐贈金額達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會計主管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註：自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係人名稱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 額	估當期進貨	金 額	估當期進貨
		淨額百分比		淨額百分比
Grace China	\$2,080,963	71.69%	\$2,504,820	71.84%
揚光綠能	2,510	0.08	-	-
光芒光學	-	-	14,550	0.42
合 計	<u>\$2,083,473</u>	<u>71.77%</u>	<u>\$2,519,370</u>	<u>72.26%</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至於付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與一般供應商相當。

(2) 銷 貨

關係人名稱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 額	估當期銷貨	金 額	估當期銷貨
		淨額百分比		淨額百分比
Grace China	\$715,118	17.49%	\$908,173	19.61%
光芒光學	180,295	4.41	27,492	0.59
中強光電	118,272	2.89	130,371	2.82
蘇州臻宇	14,579	0.36	-	-
昆山揚皓	1,003	0.02	1,048	0.02
揚昇照明	102	0.00	-	-
合 計	<u>\$1,029,369</u>	<u>25.17%</u>	<u>\$1,067,084</u>	<u>23.04%</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均按一般銷售條件辦理；其收款期間為月結 30-60 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3) 財產交易

- A.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光芒光學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為 120,177 仟元。
- 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向 Grace China 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628 仟元及 1,333 仟元。
- C.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中光電系統工程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為 4,481 仟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D.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喬杰設計工程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為 32,756 仟元。
- E.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揚昕精密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為 3,176 仟元。
- F.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YO USA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為 85 仟元。
- G.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以帳面價值出售固定資產予Grace China之金額分別為 1,121 仟元及 280 仟元。

(4) 其他交易

- A. 中強光電分別提供管理服務及技術服務予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9,633 仟元及 12,282 仟元。
- 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 YO USA 提供售後服務等而產生之費用分別為 5,314 仟元及 1,009 仟元。
- C.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透過 Grace China 銷售一般性耗材等予昆山揚明之金額分別為 407 仟元及 91 仟元。
- D.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光芒光學採購研發使用之耗材及模治具等費用為 1,709 仟元。
- E. 本公司為光芒光學向銀行背書保證額度及實際動支金額如下：

關係人	101.12.31		100.12.31	
	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光芒光學	\$-	\$-	\$90,825	\$-

- F.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因提供專利授權予蘇州揚明而產生之權利金收入為 38,036 仟元，帳列什項收入項下。
- G.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為中強光電開發模具設備而預收 62,000 仟元，帳列預收款項項下。
- H.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捐贈給中強光電文藝基金會 3,000 仟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I.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透過 Grace China 代收付大陸子公司昆山揚明之款項 26,651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關係人名稱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估應收款項期	金 額	估應收款項期
		末餘額百分比		末餘額百分比
Grace China	\$169,257	20.57%	\$271,320	33.62%
光芒光學	118,811	14.44	2,911	0.36
中強光電	20,618	2.50	13,935	1.72
蘇州臻宇	6,803	0.83	-	-
揚昇照明	52	0.00	-	-
合 計	<u>\$315,541</u>	<u>38.34%</u>	<u>\$288,166</u>	<u>35.70%</u>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估該科目期末	金 額	估該科目期末
		餘額百分比		餘額百分比
蘇州揚明	\$12,364	35.22%	\$-	-%
YO BD	9,230	26.29	-	-
Grace China	2,779	7.92	2,948	7.54
揚昇照明	114	0.33	-	-
光芒光學	5	0.01	12	0.03
合 計	<u>\$24,492</u>	<u>69.77%</u>	<u>\$2,960</u>	<u>7.57%</u>

上列其他應收款主要係專利權授權、代採購設備及耗材等所產生。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估應付款項期	金 額	估應付款項期
		末餘額百分比		末餘額百分比
Grace China	\$610,214	77.21%	\$534,084	72.01%
揚光綠能	1,180	0.15	-	-
合 計	<u>\$611,394</u>	<u>77.36%</u>	<u>\$534,084</u>	<u>72.01%</u>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51,627	\$54,899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作為保證者，情形如下：

帳列科目	101.12.31	100.12.31	對 象	內 容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1,010	\$1,000	海 關	海關進口貨物保證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20,394	20,394	科管局	土地租賃保證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350	-	科管局	宿舍租賃保證
合 計	<u>\$21,754</u>	<u>\$21,394</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述營業租賃於未來合約年度之最低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2.01.01-102.12.31	<u>\$92</u>

2. 本公司因營業需要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未來年度應給付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2.01.01-102.12.31	\$18,826
103.01.01-103.12.31	18,826
104.01.01-104.12.31	18,826
105.01.01-105.12.31	18,826
106.01.01-118.12.31	244,732
合 計	<u>\$320,036</u>

上開土地租金以後每年如遇政府調整地價時，租金亦隨同調整。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金融商品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9,397	\$139,397	\$319,110	\$319,11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22,940	822,940	807,092	807,09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5,103	35,103	39,084	39,08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87,148	-	1,845,629	-
存出保證金	295	295	1,043	1,043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21,754	21,754	21,394	21,394
<u>負債</u>				
短期借款	617,504	617,504	172,568	172,56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90,305	790,305	741,642	741,642
應付費用	311,138	311,138	292,591	292,591
其他應付款	50,454	50,454	47,307	47,307

A.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B)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如未於公開市場交易，實際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C) 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接近。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如下：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12.31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9,397	\$319,110	\$-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	822,940	807,09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	35,103	39,084
存出保證金	-	-	295	1,043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	-	21,754	21,394
負債				
短期借款	-	-	617,504	172,56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	790,305	741,642
應付費用	-	-	311,138	292,591
其他應付款	-	-	50,454	47,307

C.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 0 元。

-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固定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51,754仟元及171,603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542,000仟元及112,018仟元；具浮動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均為0元，金融負債分別為75,504仟元及60,550仟元。
- (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973仟元及1,715仟元，及利息費用分別為4,940仟元及2,748仟元。

(4) 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短期借款等。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等。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等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B.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之主要信用風險係來自於應收款項之回收，本公司已持續評估應收帳款回收情形並提列適當備抵評價，故其帳面餘額已適當考量及反映信用風險。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及財務之彈性足以支應正常業務所需之資金，故尚無因無法籌措資金以支應營運需求之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所從事之短期借款，部份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若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短期借款將因市場利率增加 1%，使得本公司以各借款到期日估計之現金流出分別增加 30 仟元及 20 仟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101.12.31			100.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2,452	29.04	\$942,398	\$30,643	30.275	\$927,715
日幣	9,986	0.3364	3,359	17,179	0.3906	6,710
<u>採權益法之</u>						
<u>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67,574	29.04	1,962,341	55,646	30.275	1,684,69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8,627	29.04	831,339	28,989	30.275	877,634
日幣	31,880	0.3364	10,725	29,194	0.3906	11,403
歐元	19	38.49	730	-	-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如下：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G.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I.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十三、採用IFRSs相關事項之揭露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揚明光學	光芒光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957,592 (註1)	\$ 88,740 (註2)	\$ - (註2)	-	-%	\$ 3,915,184 (註1)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註2：本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四年四月解除為光芒光學向銀行背書保證。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 淨 值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00 股	\$1,958,997	\$1,958,997
Young Optics Inc. USA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 股	\$3,344	\$3,344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093,506 股	\$324,807	\$324,807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股票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156,458 股	USD 35,188,311	USD 35,009,020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股票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股	USD 30,923,385	USD 30,923,385
Young Optics (BD) LTD.	股票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9,985 股	USD 248,682	USD 248,682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昆山楊明光學有限公司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29,084,261	USD 29,084,261
Young Optics (BD) LTD.	股票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9,985 股	USD 248,682	USD 248,682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21,458,973	USD 21,458,973
蘇州楊明光學有限公司						
昆山楊明光學有限公司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9,463,468	USD 9,463,468

註：所持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無明確市價，故僅揭露淨值。

附表三：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第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房屋及建築 (註)	99.09	\$174,880	\$174,880	無	-	-	-	-	詢比議價	供營業使用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完工。

附表四：與關聯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 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估總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 貨	\$715,118	17.49%	月結60天	-	-	\$169,257	20.57%
			進 貨	\$2,080,963	71.69%	月結60天	-	-	(\$610,214)	77.21%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180,295	4.41%	月結60天	-	-	\$118,811	14.44%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 貨	\$118,272	2.89%	月結30天	-	-	\$20,618	2.50%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昆山揚明光電有限公司	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銷 貨	RMB 377,773	-	月結90天	-	-	RMB 91,569	-
			進 貨	RMB 116,689	-	月結90天	-	-	(RMB 26,770)	-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 貨	RMB 424,183	-	月結60天	-	-	RMB 86,691	-
			進 貨	RMB 99,915	-	月結60天	-	-	(RMB 32,398)	-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RMB 49,680	-	月結60天	-	-	RMB 1,313	-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 貨	RMB 33,042	-	月結60天	-	-	RMB 14,143	-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進 貨	RMB 52,956	-	月結60天	-	-	(RMB 4,218)	-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結)溢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開期末	股數	比率	股數	低價金額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Mast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USD 6,000,000	USD 6,000,000	6,000,000	100%	6,000,000	\$1,958,997	\$346,237	\$346,237	本公司之子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美國	經營維修服務業務	USD 50,000	USD 50,000	50,000	100%	50,000	\$3,344	\$580	\$580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	\$350,000	\$350,000	16,093,506	100%	16,093,506	\$324,807	\$163,872	\$163,872	本公司之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USD 8,156,458	USD 8,156,458	8,156,458	100%	8,156,458	USD 351,888,311	USD 960,064	註1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1,000,000	100%	1,000,000	USD 30,923,385	USD 10,865,313	註1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Young Optics (BD) LTD.	孟加拉	光學元件製造	USD 300,000	-	239,985	50%	239,985	USD 248,682	(USD 105,360)	註1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透光鏡等相關光學元件及其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遊戲機、附屬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附屬組上游量儀器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銷售後服務；從事與本公司發生共同關係產品及其原料的商業批發、進出口及買賣業務。	USD 16,750,000 (註2及註3)	USD 16,750,000 (註2及註3)	-	75.45%	-	USD 29,084,261	USD 1,342,243	註1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Young Optics (BD) LTD.	孟加拉	光學元件製造	USD 300,000	-	239,985	50%	239,985	USD 248,682	(USD 105,360)	註1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揚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研發、製造、維修引擎等及相關光學元件、光學零組件、色輪、積分柱、投影機鏡頭、鏡片、鏡頭、液晶電視、零軸子電視、光學式監視電視及其它相關零附件、光學式監視電視(平板及光學HDTV)、彩色視頻攝像機、相關新型光電和光學元件、各種取像攝像光學零件及產品；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銷售後服務；從事本公司生產產品的同類產品及其原料的批發、進出口業務。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	100%	-	USD 21,458,973	USD 10,536,792	註1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透光鏡等相關光學元件及其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遊戲機、附屬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附屬組上游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取像攝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銷售後服務；從事與本公司發生共同關係產品及其原料的商業批發、進出口及買賣業務。	USD 5,450,000 (註4)	USD 5,450,000 (註4)	-	24.55%	-	USD 9,463,468	USD 1,342,243	註1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註1：轉各該公司投資揚明光學之控制已分別包含於子公司及孫公司之投資權益中。

註2： 含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轉增USD9,800,000元。

註3： 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盈餘轉增USD 1,251,150元。

註4： 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盈餘轉增USD 74,850元。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稱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稱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1)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1)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昆山楊明光學 有限公司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 組、濾光鏡等相關光學零件及上述產 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 模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精 密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 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 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與 本企業生產同類產品及其原材料的商業 批發、進出口及貿易業務。	\$727,119 (USD2,200,000) (註3及註4)	經由第三地區 投資事業間接 投資	\$164,450 (USD5,000,000)	\$-	\$-	\$164,450 (USD5,000,000)	100.00%	USD 1,342,243	USD 38,547,729 (註1)	\$-
蘇州楊明光學 有限公司	研發、製造、維修光學引擎及相關光電 元件、光學零組件、色輪、積分柱、投 影機鏡頭、鏡片、鏡頭、液晶電視、等 離子電視、光學式背投電視及其它可相 容高清晰度數字電視(平板及光學HDTV) 、彩色視頻投影機、相關新型光電和光 學元件、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 ；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 售後服務；從事本公司生產產品的同類 商品及其原材料的批發、進出口業務。	33,951 (USD1,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 投資事業間接 投資	33,951 (USD1,000,000)	-	-	33,951 (USD1,000,000)	100.00%	USD 10,536,792	USD 21,458,973	586,125 (USD20,235,299) (註2及註5)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註2)	經濟部投資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資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98,401 (USD6,000,000)	\$233,101 (USD7,020,000)	\$2,349,110

註1：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據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2：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3：本公司之孫公司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之子公司昆山楊明光學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轉增實USD9,800,000元及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投資USD2,300,000元。

註4：本公司之孫公司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之子公司昆山楊明光學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盈餘轉增實USD1,300,000元、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投資USD824,850元及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投資USD2,975,150元。

註5：本公司之孫公司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蘇州楊明光學有限公司所發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USD20,235,299元，並已匯回予本公司。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莊謙信

